

人大工作参阅

2022年10月20日

(总第5期)

第5期

【本期要目】

- 二十大报告亮点纷呈 众多重要表述受关注
- 栗战书在甘肃就黄河保护法立法进行调研时强调 贯彻
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黄河保护
- 坚持立法为民 推动良法善治
——赵立新在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上的发言
- 强基固本筑堡垒 勇毅前行担责任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
提升小组活动高效推进
- 带领乡亲们走上“羊”光大道
——记山西省怀仁市人大代表袁建军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主办

目 录

党的二十大专题◆

01 二十大报告亮点纷呈 众多重要表述受关注

03 二十大报告金句

05 始终同人民同呼吸 共命运 心连心

高层声音◆

08 栗战书在甘肃就黄河保护法立法进行调研时强调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黄河保护

09 尹弘在省委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 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为建设幸福美
好新甘肃提供坚实保障

特 稿◆

11 坚持立法为民 推动良法善治

——赵立新在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上的发言

13 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 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赵立新在《人大研究》杂志创刊 30 周年座谈会上的发言

工作交流◆

15 强基固本筑堡垒 勇毅前行担职责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提升小组活动高效推进

18 西峰区后官寨镇：推行“五化”措施打造基层人大工作“新标杆”

21 华池：以高质量代表工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代表风采◆

23 带领乡亲们走上“羊”光大道

——记山西省怀仁市人大代表袁建军

25 潜心教坛育桃李 紧接地气传民声

——记甘肃省庆阳市人大代表徐琳

他山之石◆

3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大代表“家、站、点”深入基层“神经末梢”

32 江苏省太仓市：为优化营商环境推进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历史钩沉◆

36 邹瑜忆习仲勋在全国人大的日子

39 人大代表“免捕权”制度的历史演进

理论研讨◆

44 关于促进乡镇人大依法履职的思考

——以萍乡市上栗县为中心调研与思考

48 易混淆出错的人大常识性用语辨析

随笔杂谈◆

52 高隆清

54 手足情

补 白◆

12 什么是秘密选举原则

24 什么是普遍选举原则

● 编辑部成员：罗正成 张泰龙

王 鹏 戴 天 任兵兵

● 编辑部地址：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庆州西路1号

● 邮政编码：745000

● 编辑部电话：0934-8212560

● 传 真：0934-8210423

● 荐 稿 邮 箱：qysrdb@163.com

● 转载须经投稿单位及作者本人同意。

二十大报告亮点纷呈 众多重要表述受关注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 10 月 16 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习近平代表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报告亮点纷呈，众多重要表述受到外界关注。

——三个务必

全党同志务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必谦虚谨慎、艰苦奋斗，务必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加绚丽的华章。

——三件大事

十年来，我们经历了对党和人民事业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的三件大事：一是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二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三是完成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

——十年伟大变革

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第二个答案

经过不懈努力，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确保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

——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

实践告诉我们，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是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拥有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指导是我们党坚定信仰信念、把握历史主动的根本所在。

——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

从现在起，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就是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中国式现代化

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自己国情的中国特色。中国式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是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

——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

——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

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应有之义。

——国家和社会稳定

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必须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维护国家安全贯穿党和国家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确保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

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推动中华文化更好走向世界

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坚守中华文化立场，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推动中华文化更好走向世界。

——守的是人民的心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

——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我们要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倡导绿色消费，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提高人民军队打赢能力

我们要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高人民军队打赢能力，创新军事战略指导，发展人民战争战略战术，打造强大战略威慑力量体系，增加新域新质作战力量比重，深入推进实战化军事训练。

——祖国完全统一一定要实现

解决台湾问题是中国人自己的事，要由中国人来决定。我们坚持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的前景，但决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保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的选项，这针对的是外部势力干涉和极少数“台独”分裂分子及其分裂活动，绝非针对广大台湾同胞。国家统一、民族复兴的历史车轮滚滚向前，祖国完全统一一定要实现，也一定能够实现！

——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

中国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坚定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不断以中国新发展为世界提供新机遇，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更好惠及各国人民。

——反腐败斗争必须永远吹冲锋号

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腐败是危害党的生命力和战斗力的最大毒瘤，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只要存在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反腐败斗争就一刻不能停，必须永远吹冲锋号，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决不姑息。

（摘自 2022.10.16《中国新闻》网）

二十大报告金句

- 我们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致力于人类和平与发展崇高事业，责任无比重大，使命无上光荣。全党同志务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必谦虚谨慎、艰苦奋斗，务必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主义更加绚丽的华章。

- 经过不懈努力，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确保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
- 新时代的伟大成就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
- 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 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是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
- 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从近代以后的深重苦难走向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从来就没有教科书，更没有现成答案。党的百年奋斗成功道路是党领导人民独立自主探索开辟出来的，马克思主义的中国篇章是中国共产党人依靠自身力量实践出来的，贯穿其中的一个基本点就是中国的问题必须从中国基本国情出发，由中国人自己来解答。
- 坚持道不变、志不改，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坚持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 增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志气、骨气、底气，不信邪、不怕鬼、不怕压，知难而进、迎难而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困难和挑战，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 坚持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的前景，但决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保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的选项，这针对的是外部势力干涉和极少数“台独”分裂分子及其分裂活动，绝非针对广大台湾同胞。
- 国家统一、民族复兴的历史车轮滚滚向前，祖国完全统一一定要实现，也一定能够实现！
- 腐败是危害党的生命力和战斗力的最大毒瘤，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只要存在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反腐败斗争就一刻不能停，必须永远吹冲锋号。
- 时代呼唤着我们，人民期待着我们，唯有矢志不渝、笃行不怠，方能不负时代、不负人民。全党必须牢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贯彻新发展理念是新时代我国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全面从严治党是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必由之路。
- 党用伟大奋斗创造了百年伟业，也一定能用新的伟大奋斗创造新的伟业。

（摘自 2022.10.16《新华》网）

始终同人民同呼吸 共命运 心连心

——二十大代表讨论二十大报告综述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团结就是力量，团结才能胜利。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充分发挥亿万人民的创造伟力”“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代表们一致认为，人民是党执政兴国的最大底气。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赢得人民信任，得到人民支持，党就能够克服任何困难，就能够一往无前、无往不胜，就必将形成同心共圆中国梦的强大合力。

坚持人民至上：“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河南省辉县市张村乡裴寨村党支部书记裴春亮代表手中的二十大报告上，一句句围绕人民的阐述，一项项增进人民福祉的部署，被画上了一道道着重线。“‘人民’作为报告的关键词、高频词，充分彰显我们说的人民立场、人民情怀。”裴春亮深有感触地说，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条基本方略，也是贯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条主线，推动着造福人民的伟大事业不断向前。“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动态清零不动摇，开展抗击疫情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最大限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经过接续奋斗，实现了小康这个中华民族的千年梦想，打赢了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脱贫攻坚战”；“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用力，人民生活全方位改善”……10年非凡成就，书写在物阜民丰、万家灯火里，每一位代表都体会真切。宁夏固原，曾被外国专家认为“不具备人类生存基本条件”的苦瘠之地，如今变为山绿、民富的宜居之城。“一路走来，愈发感悟思想的伟力，愈发坚定让人民生活幸福就是‘国之大者’。”固原市委书记冼国义代表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深度、广度、难度都不亚于脱贫攻坚，决不能有任何喘口气、歇歇脚的想法。“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人心是最大的政治。谁把人民放在心上，人民就会把谁放在心上。”湖南党史陈列馆副馆长陈艳代表常常向人们讲述“半条被子”的故事。在她看来，这段温暖人心的历史中藏着中国共产党历久弥新的精神“密码”。“正是因为坚守‘为了人民’这一崇高理念，党才赢得了人民群众的信任、拥护和支持，才得以冲破重重险阻发展壮大，才取得了新时代十年的辉煌成就。”陈艳说，前进道路上还会经受风

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人民幸福镌刻在发展答卷中，就能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鉴往知来，砥砺前行。“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是共产党人的初心，永远不会改变。”驻村近4年，重庆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处长杨懿代表对“人民”二字的理解更加深入，“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这一点都始终不渝、毫不动摇。”

不断造福人民：“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民之所盼，政之所向。习近平总书记在报告中鲜明指出：“为民造福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必须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鼓励共同奋斗创造美好生活，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从收入到就业、从教育到医疗、从养老到社会保障……报告聚焦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部署一系列新举措，着力增进民生福祉、回应人民期盼，代表们表示倍增信心、倍添干劲。“报告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体现了对人民生命健康的高度重视。”甘肃省庆阳市人民医院重症监护室护士长脱亚莉代表说，自己所在医院的同事们已第一时间在网上关注到相关内容，感到很振奋。脱亚莉说，从“有没有”到“好不好”，党中央顺应民生需求的新变化，提出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坚持预防为主，加强重大慢性病健康管理等要求，将推动我国医疗卫生事业由“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为求职者“一对一”推荐岗位，实地走访用人单位，在抖音上直播带岗……这是来京之前，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区公共就业服务实训指导中心主任于砚华代表的日常工作。“就业是民生之本，牵动着千家万户。”于砚华说，报告对重点群体就业、消除就业歧视、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等作出部署，将助推更多劳动者高质量充分就业，过上更好日子。贵州省望谟县实验高中副校长刘秀祥代表，对报告中“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相关内容反复研读。“过去10年，我们发起的‘助学走乡村行动’帮助4200多名贫困学生顺利完成了学业，相信在政策有力支持下，我们的办学条件和师资水平会越来越好，山里的孩子们能享受到更加优质的教育。”刘秀祥说。“我们要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紧紧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深入群众、深入基层，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放眼未来，报告指明奋进的方向。江西省上犹县安和乡富湾村党支部书记康宽军代表，对“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中一张张充满笑脸的照片印象最深刻：“这是实实在在

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是最生动的民生答卷。”“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康宽军表示，“报告激励我们始终把人民安居乐业、安危冷暖放在心上，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一件一件抓落实，一年接着一年干，努力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

紧紧依靠人民：“充分发挥亿万人民的创造伟力”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充分发挥亿万人民的创造伟力。习近平总书记在报告中强调，“全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牢群众观点，贯彻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引发代表们广泛共鸣。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毓璜顶街道，“壹家生活社区厨房”火热开张。这个便利老人的社区食堂，房子由小区居民提供，服务人员是志愿者，建设投入来自社区红色先锋公益基金。“人民群众蕴藏无限智慧和力量。我们社区工作既服务群众，也依靠群众，二者彼此交融、相互推进。”毓璜顶街道大海阳社区党委书记冷晓燕代表说，将以人民为师，向群众问策，共建共治共享美好社区生活。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参军 160 万人，民工 313 万人，担架 20 万副……辽宁锦州，辽沈战役纪念馆支前馆的一组“东北解放战争人民支前统计”，让许多参观者驻足深思。“我们党为人民而生、因人民而兴。”锦州市委书记靳国卫代表表示，群众路线的法宝不可丢。必须坚持问计于民、问需于民，把握群众所思所想所盼，凝聚民心民智民力，努力开拓发展新局面。人民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执政的力量源泉，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汹汹来袭。武汉上万名建设工人夜以继日轮班施工，近千台设备、车辆彻夜运行，创下了 10 天建成火神山医院的中国速度。“紧紧依靠人民，我们党跨过了一道又一道沟坎，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胜利。”作为亲历者与建设者，回忆起这一幕，中国建筑三局电气工程师肖帅代表说。“站在新起点上，我们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根植人民，把政治智慧的增长、执政本领的增强深深扎根于人民的创造性实践，力争继续在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乡村振兴中再立新功。”安徽凤阳县小岗村党委书记周群之代表说。代表们表示，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必将凝聚起团结奋斗的磅礴力量，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加绚丽的华章。

（新华社北京 10 月 19 日电 记者 姜琳 谭谟晓 叶昊鸣 魏玉坤 于文静 白阳）

（摘自 2022.10.20《新华》网）

栗战书在甘肃就黄河保护法立法进行调研时强调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黄河保护

新华社兰州 8 月 28 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 8 月 26 日至 28 日在甘肃就黄河保护法立法进行调研。他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制定好黄河保护法，在法治轨道上推进黄河保护，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栗战书先后来到庆阳、兰州等地，考察黄河兰州段生态环境治理、湿地保护、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黄河文化传承保护等情况，并召开黄河保护法立法座谈会，听取甘肃省有关负责同志、人大代表、专家学者、基层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栗战书说，甘肃是黄河流域重要水源涵养地和补给区，保障黄河安澜，方能富民兴陇。他对甘肃在黄河保护方面取得的积极进展予以肯定，并围绕黄河保护法制定和实施同大家深入交流。

栗战书指出，制定黄河保护法，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是近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着力推进的重大立法任务。黄河保护立法，要紧紧围绕黄河全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把党中央决策部署以法律形式转化为国家意志和社会行为准则，让黄河保护法成为保护黄河的良法、促进发展的善法、造福人民的好法，以实现黄河流域生态平衡、资源永续利用、人民永世安宁。

栗战书强调，要认真履行黄河保护重大政治责任，紧密结合地方实际做好黄河保护法出台后的实施工作，确保法定职责落实到位。要突出水土保持，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大对黄河干流和支流源头、水源涵养区、生态功能区的保护和治理，减少入黄泥沙量。要突出水污染防治和集约节约用水，转变和优化生产生活方式，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黄河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是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前提，也是高质量发展的保障，要正确处理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关系，在黄河保护和治理方面谋划长远、干在当下、久久为功。

栗战书来到庆阳市西峰区后官寨镇人大代表之家和省人大机关调研。他强调，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依法履职尽责，

全面加强人大政治、思想、作风、纪律和能力建设。要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使代表之家成为宣传党中央精神、宣传法律政策的窗口，了解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加强学习交流、履行法定职责的阵地。

调研期间，栗战书瞻仰了南梁革命纪念馆，向革命烈士纪念碑敬献了花篮，还考察了兰州新区重离子应用技术及装备制造产业基地。他强调，甘肃要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弘扬南梁精神，传承红色文化，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甘肃的愿景一步步变为现实，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摘自 2022.08.28《新华社》）

尹弘在省委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 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为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 提供坚实保障

9月16日，省委人大工作会议在兰州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尹弘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尹弘在会上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深入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甘肃提供更加坚实的政治基础和制度保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委副书记、省长任振鹤主持，省委副书记王嘉毅出席。

尹弘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新的历史方位，坚持守正创新，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取得重大成果。习近平总书记就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

想。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思想，深刻认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发展历程、显著优势和主要特征，深刻认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根本立场、重大理念和基本观点，深刻认识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总体部署、重点任务和主要工作，准确把握新时代全省人大工作面临的形势，切实增强制度自信和行动自觉，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尹弘强调，要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主要民主渠道作用，深入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要不断完善人大及其常委会运行的制度机制，使人民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真实、生动、具体地体现在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确保在决策、执行和监督落实各个环节都能听到来自人民的声音，都有人民的参与。要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遵从人民意愿，保证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利。把人民群众的真实诉求同重大决策有效衔接起来，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使决策和工作更加顺乎民意、合乎实际。始终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做到立法工作贯穿民生主线、监督工作突出民生期待、议案建议体现民生需求，积极回应人民群众重大关切，真正把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落实到为民服务、为民解难的每一项工作中。

尹弘强调，要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不断开创全省人大工作新局面。全面贯彻实施宪法，不断提高全社会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着力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构建保障全省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法规制度体系。切实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做到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推动重大事项决定制度化常态化，让党委决策部署通过法定程序成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更好发挥作用，让代表成为人民群众的“贴心人”、群众与党和政府的“连心桥”。

尹弘强调，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全面加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广泛凝聚支持保障人大工作的强大合力。

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政府、省政协有关领导，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出席会议。

会上，省人大法制委、省法院、定西市委、临夏州人大常委会、康县人民政府作交流发言。

会议以视频形式开到县一级。

（摘自 2022.09.16《新甘肃客户端》）

坚持立法为民 推动良法善治

——在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上的发言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赵立新

（2022年9月28日）

按照会议安排，现在我就庆阳市地方立法工作情况作以汇报。

前不久，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亲临庆阳市西峰区后官寨镇人大“代表之家”调研，对市、县人大工作提出了要求，我们倍受鼓舞和鞭策。自获得地方立法权以来，庆阳市人大常委会紧扣立良法、促善治，围绕人民群众期盼诉求，聚焦立法为民办实事，下足民生立法绣花功夫，助推庆阳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我们的主要做法和体会是：

一、找准“民心”切入口，才能让立法接地气。地方特色是地方立法的生命力所在。我们注重从市情和“民心”中找准立法切入口，坚持从群众需要中明确立法方向，从上位法中寻找立法遵循，从现实问题中寻找具体的法条，立群众需求之法，立真正管用之法。庆阳生态环境脆弱，水土流失严重。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施国家黄土高原水土保持示范区建设和固沟保塬工程，2016年5月制定施行了全省设区的市首部地方实体性法规《庆阳市禁牧条例》，加大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胜区、幼林地、水源地、沙化土地、草原等区域的封禁管护力度。这部条例成为守护庆阳青山绿水的良法利器。立足庆阳燃气大市实际，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今年8月1日起施行的《庆阳市燃气管理条例》，推行瓶装燃气统一配送制度，强制在燃气管道安装自动切断报警装置，明确不得向高层建筑提供瓶装燃气等禁止性规定，并增加相应法律责任，填补了燃气技防措施强制性法律规范的立法空白，在全国同类法律法规中尚属首创，发挥了地方立法先行先试作用。

二、夯实“民意”根基，才能让立法获得最大公约数。地方立法关键在于解决民生现实问题。我们注重从“民意”中汲取立法智慧，从信访、人大代表建议、群众热线反映等渠道，充分反映人民愿望，努力在立法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2020年7月1日起制定施行的《庆阳市机动车停车设施规划建设和停放管理条例》，创制智慧付费、居住区域优惠停车、告知承诺等制度规范，运用智能化管理方便群众停车，既体现了“放管服”改革“不来即享”精神，又让人民群众享受到法律制度措施带来的实惠和便利。按照民法典关于车位、车库产权制度原则性规定，细化明确违规租售、只售不租等行为，

设定按日连续处罚规则，倒逼车辆归位停放。条例在整治和解决“一难两乱”（停车难、乱收费、乱停车）中发挥了重要法治支撑作用，让群众感受到了法治的威力和温度。针对居民反映突出的业主大会召开难、住宅物业无人管问题，2018年8月制定实施《庆阳市物业管理条例》，2021年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对条例进行修正，增补物业服务人采取停止供电、供热、供水、供燃气等方式催交物业费禁止性行为的行政处罚规定，破解了小区治理“最后一公里”难题。

三、发挥人大监督“利剑”作用，才能让法律长牙齿。法律的生命力在于执行。我们注重从“民需”中彰显人大监督实效，寓支持于监督之中，监督释放法规治理效能。加强法规公布、法规阐释和法规宣传，确保法规及时正确施行。细化执法责任，规范执法行为，督促执法主体制定法规配套管理办法。比如，授权、责成政府制定《燃气重大危险源辨识管理办法》《燃气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办法》，确保法规执行到位。紧盯法规关键条款进行“点穴式”执法检查 and 立法后评估，发挥执法检查“法律巡视”作用，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惩治力度，确保法律法规有效实施。

下一步，我们将以栗战书委员长视察庆阳为契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学习借鉴兄弟市州好经验、好做法，按照这次全省地方立法座谈会要求，切实落实《新时代甘肃省地方立法质量管理办法》，强化立法全过程质量管理，为“法治中国”建设贡献庆阳立法智慧和力量，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供稿：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

人大基本知识（连载之十九）

什么是秘密选举原则？

秘密选举亦称无记名投票选举，指的是选举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其基本特征是，选票上不注明选举人的姓名，选票由选举人亲自填写，而且可以在秘密投票处填写选票，选谁不选谁别人无从知道，并由选举人本人将选票投入特制的票箱。自1979年起，选举法明确规定，全国和地方各级人大的换届选举，一律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选民如果是文盲或者因残疾不能写选票，可以委托他信任的人代写。全国人大议事规则还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会议在进行国家机构组成人员的选举或者决定任命时，设秘密写票处。秘密选举原则的确立，有助于选民或代表在不受外界干预和影响的情况下，更加自由地表达自己的意志，选举自己信任的人。

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 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在《人大研究》杂志创刊30周年座谈会上的发言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赵立新

（2022年9月28日）

《人大研究》创刊30年来，坚持思想立刊、质量强刊、品质优刊，是我省乃至全国人大制度理论研究领域的一面旗帜，为基层人大打开了一扇了解外界的窗口，打造了一个探讨交流的平台，提供了一部实践创新的指南，是地方人大工作者的“良师益友”。多年来，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人大研究》作为研学读本，不断汲取理论营养和实践经验，有力促进了工作开展。在此过程中，我们深刻的感受到，人大制度理论研究创新，既是推进地方人大工作与时俱进的前提基础，也是创新发展的必由之路。

第一，理论研究创新必须突出问题导向，运用最新理论成果指导人大实践

地方人大工作实践中，监督、立法、代表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尤其需要通过理论的创新研究解决。我们感到，**人大监督成效有赖于决定权的落实**。如何行使好监督权，重点、难点在于科学完善国家现有权力体系，不断规范和调整党委、人大、政府三者关系，加强“一府一委两院”工作监督。关键在于落实好人大决议决定。我们的做法是采取现场督促、会议督促、跟进督促“三个”督促，将主要精力聚焦在“整改落实”上。**地方立法成效有赖于法规务实管用**。如何提高立法实效，关键是在立法质量提高上下功夫，在法规条例执行上做文章。《庆阳市燃气管理条例》颁布后，我们随即将主要力量集中到立法“后半篇”工作上来，采用“四化四促”办法，即优化公布施行促阐释，强化执行责任促落实，深化监督措施促刚性，运用信息化手段促支撑，全力推进条例施行。**代表工作成效有赖于主体作用发挥**。如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关键在于最大限度地保障基层代表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我市西峰区后官寨镇创建代表“说和”工作室，邀请代表广泛、深度地参与群众矛盾纠纷调处。8月26日，栗战书委员长亲临后官寨镇调研后，对这一做法及我市基层代表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第二，理论研究创新必须坚持以民为本，积极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南梁精神”的发源地在庆阳，其核心是面向群众。庆阳人大的各项工作，始终围绕体现民意、为民发声、化解民忧、为民造福来展开。从具体实践来看，“群众满

意不满意”是检验人大工作成效的“试金石”。我们感到，“**精准点穴**”式的执法检查，才能真正为民解忧。执法检查的重点，在于如何丰富检查手段、提升问效质量、建立长效机制，切实发挥“法律巡视”作用。多年以前，庆阳市内生态环境脆弱、大气、水污染严重，人大应该怎么办？就是依据《环境保护法》，精准掌握主体责任落实、法律责任追究等情况，连续7年开展生态环保、污染治理等执法检查，用法律“利剑”倒逼整改落实。与2015年相比，2021年底全市优良天气率由80.6%提升到95.6%，全市河流断面水质优良比例由64.3%提升到86.4%，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解剖麻雀**”式的专题调研，才能真正体现民意。就是充分发挥人大能够表达平衡各方意见、形成最大公约数的制度优势，加强调查研究。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及人大工作情况专题调研中，我们蹲点调研2周，收回调查问卷2100多份，向市委提交调研报告8份，提出对策建议152条，得到市委的高度肯定。“**会诊开方**”式的审议专项报告，才能真正为民代言。审议专项报告的突破点，在于如何提高审议质量、如何落实审议意见。落实到工作中，就是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的政治站位，能讲真话，能提良策。比如，我们在审议全市国有资产管理使用情况工作报告时，委员们针对以往国有资产监督不力的情况进行了尖锐批评，并从制度上就摸清管好“家底”、促进问题整改提出了建议，政府部门很快整改，成效比较明显。

第三，理论研究创新必须提升自身能力，努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中央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对新时期做好人大工作提出新使命新要求。如何通过地方人大工作实践，进一步增强对党的最新理论成果的运用。我们感到，**一是要争做理论研究创新的先行者**。善于在实践中发现新问题，找到新办法，把握新规律，努力成为勤学习、善研究、出成果的人大干部。**二是要保持理论研究创新的敏感度**。始终高度关注前沿性、趋向性课题，高度关注基层人大推进民主政治建设的好经验，高度关注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好做法。**三是要增强理论研究创新的动力源**。注重发挥主任会、常委会的主导作用，激发基层人大工作者、人大代表的能动性和创造性，创新理论研究的阵地和载体，促进研究再上水平、工作再上台阶。

今天座谈会之后，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将一如既往地做好《人大研究》学刊用刊和沟通联系工作，紧扣中心任务、法定职权、群众期盼，依法履职，坚持用创新理论指导人大工作实践，不断推进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供稿：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研究科）

强基固本筑堡垒 勇毅前行担职责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提升小组活动高效推进

“按照会议安排，今天我交流的是《人大研究》杂志 2022 年第 4 期刊登文章《在疫情防控中发挥人大职能》，我个人认为能够发表主要基于以下几个方面……”

这是庆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会议室内，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提升小组第五次会议上学习小组成员每月一次分享写作体会的场景。

换届以来，庆阳市人大常委会立足“四个机关”定位，把促进青年干部成长成才作为强化自身建设的抓手之一，通过创设条件、搭建平台，成立了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提升小组，坚持每月开展“四个一”活动，持续为年轻干部充电赋能，以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助推地方人大工作实现新突破新发展。

“四个一、四个优先” 全面加强干部学习规范管理

制定印发了《关于成立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提升小组的实施方案》《关于做好人大宣传和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宣传和信息报送工作评分办法》，明确规定每月开展以“阅读一本指定书目、撰写一篇心得体会、开展一次写作训练、举办一次交流研讨”为内容的“四个一”活动，对学习小组中表现优秀的学员，做到“优先参加省上培训、优先外出考察学习、优先考虑评先评优、优先推荐交流使用”四个优先，以制度形式将学习活动进行固化，保证了小组活动按时间落实、内容落实、方法落实，进一步增强了小组活动的规范化、制度化。

“四个结合” 切实提升干部学习教育成效

在每月学习会上，学习小组负责人都会围绕全市疫情防控、优化营商环境、乡村振兴、两型机关建设等重点工作，以及人大工作重点任务，布置下一个月习作篇目，内容涵盖理论文章、心得体会、领导讲话、典型经验等各个方面，同时在学习中坚持做到四个结合。做到理论学习与业务学习相结合。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栗

战书委员长调研我市基层“人大代表之家”时的讲话精神，与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融汇贯通。同时，加强宪法，法律和人大知识的学习，注意将重要文件、重要会议、重要文章纳入学习范围，做到重要精神不迟学、重要专题不浅学、重要内容不漏学，让小组成员能够掌握人大工作规律，成为人大工作的行家里手。做到传统媒介与现代媒介相结合。为学习小组成员订阅《中国人大》《人民代表报》《人大研究》《人民之声报》等 10 种报刊杂志，购买《人民代表大会工作问答》《人民当家作主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运行和发展》等 20 多本书籍读物，并在每次学习会上安排 1 名学习小组副组长，对以上报刊中报道的对庆阳人大工作具有借鉴意义的篇目进行重点领学，同时注重与时俱进，指导小组成员学好用好“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甘肃人大客户端”“掌中庆阳”等新媒介，阅读相关理论文章和评论员文章，扩宽知识面。做到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请进来”把专家、学者邀请进机关，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对小组成员进行针对性辅导。筹备举办全市人大宣传和信息工作培训会议，邀请省人大常委会人民之声报社总编辑张燕，陇东报、市文联有关领导作写作及摄影专题辅导。同时结合“两型机关”“市级文明单位”创建，邀请党的二十大代表、南丁格尔奖章获得者脱亚莉、市委党校副教授刘连志在道德大讲堂专题授课，通过剖析案例、详细研究、比较研判等开放式的交流互动，提升了年轻干部实战能力。“走出去”让小组成员走出办公室、走出机关，到基层去、到群众中去接地气，知变化，察民情。积极组织学习小组成员参与机关开展的“庆冬奥、贺元宵”、“庆三八”、“市人大机关党委与南苑路社区共驻共建座谈”、“普及气象知识、厚植家风教育”、“助力乡村振兴、共建美好家园”等系列活动，进一步提升了学习小组成员实践能力。同时，坚持用好调查研究这个人大工作的“传家宝”，以深入基层一线为常态，让庆阳革命老区“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在年轻一代人大干部的身上得到继承和发扬，在乡村振兴、优化营商环境、苗木腾退、人大代表之家建设等监督工作中，要求年轻干部参与其中，坚持在一线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总结经验，做到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避免闭门造车。做到交流研讨和领导辅导相结合。每次学习会上，都指定 3-5 名小组成员开展写作体会分享。会后，每个类别分别评选出 7 篇优秀作品汇编成册，分送常委会领导及学习小组全体成员，达到交流经验、互学互鉴、共同提高的目的。同时注重发挥老领导、老同志作为特邀辅导的优势作用，坚持每月对年轻干部写作训

练成果及交流发言情况进行集中点评，讲解不足，帮助同志们改进提高。

“两项建设” 让学习阵地巩固拓展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为保证学习小组各项活动的顺利开展，一手抓“软件阵地”建设，一手抓“硬件阵地”建设。创新自身建设“软件”，创建了“庆阳人大”微信公众号，及时向小组成员推送人大工作动态、先进典型案例、人大知识等。创办了《人大工作参阅》内部刊物，设高层声音、特稿、工作动态、工作交流、代表风采、他山之石、历史钩沉、随笔杂谈等栏目，坚持每两月刊发1期，分发学习小组成员，扩宽视野；夯实基础设施“硬件”，对中楼会议室进行了维修升级，并建起了功能齐全的图书室，建立了借阅登记簿，制定了管理制度，设施良好。图书室添置了党建、政治、法律、科普、哲学宗教、社会科学、文学艺术等书籍1833册，书柜、桌椅等基础设施，电脑、电视机等多媒体设备。同时，充分利用机关“人大代表工作站”和“委员办公室”陈列理论著作、法律读本、人大图书、报刊杂志和文献资料及人大有关史料，引导年轻干部强化学习，为年轻干部加强学习、开拓视野、掌握多方面知识奠定了良好的阵地基础。

“三项活动” 让学习成效不断凸显

坚持把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工作的动力，真正把学习的过程转化为破解难题、推动工作的过程。积极组织学习成员参与机关组织的“庆七一、诵党恩、读好书、转作风”演讲比赛，市委直属机关工委与陇东报社党委联合举办的“我与一本书”读书征文活动，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联合举办的“喜迎二十大 展现新担当 谱写庆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理论征文活动。同时，在今年开展的10多项专题调研和执法检查中，专门安排学习小组成员参与调研报告和新闻信息的撰写，实现了在学中干，在干中学的良性循环。

通过半年多的学习，年轻干部逐步掌握了理论学习的方法、材料写作的技巧、人大工作的规律，工作成效日渐凸显。据统计，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提升小组成立以来，已累计召开集中学习会议7次，编印习作选编6期，撰写各类理论文章、读书心得等作品200余篇，评选出优秀篇目90篇，推送征文稿件23篇，在各类媒体

上发表信息 200 余篇（次），其中国家级媒体发表 10 篇（次），省级媒体发表 36 篇（次），特别是学习小组成员参与撰写的《庆阳人大：代表“说和”解民忧》被《中国人大》杂志采用，1 名同志被评为甘肃省人大常委会《人民之声》第二季度优秀通讯员，并获得甘肃省第三十一届“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好新闻”二等奖，2 名同志在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联合举办的“喜迎二十大 展现新担当 谱写庆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理论征文活动中，分别获得了一、二等奖的好成绩。

年轻干部纷纷表示：“成立年轻干部理论学习及写作能力提升小组，对提升写作能力、培养思考能力很有帮助，激发了自身学政策、学业务的内生动力，同时也提升了自身综合素质，今后将会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对青年干部提出的要求为指引，继续积极参与到学习小组的各类活动中来，为人大工作增添青春底色”。

下一步，庆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将围绕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要求，继续开展“四个一”活动，不断创新活动方式，进行针对性写作训练，为年轻干部成长成才提供更多的机会和平台，着力把年轻干部打造成“站起来能讲、坐下来能写、走出去能干”的三能干部，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人大青年力量。

（供稿：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研究科）

西峰区后官寨镇：推行“五化”措施打造基层人大工作“新标杆”

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基础。做好代表工作，是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重要职责。西峰区后官寨镇人大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作为开展工作的切入点，以建好“人大代表之家”为载体，依法履职，强化培训提升素质，提高监督实效，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了人大智慧和力量，为全区人大工作树立了“新标杆”。

平台建设标准化

后官寨镇地处庆阳市西峰区西郊，辖 13 个行政村 128 个村民小组，总面积 121.2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37600 多人，辖区共有市、区、镇三级人大代表 84 名。本着“科学设置、方便代表、利于活动”的原则，在全镇设置了“两家、两站、一室、一基地”6 个实体阵地和一个“网上代表之家”虚拟平台，实现了代表履职服务保障“全覆盖、全天候、全过程”，做到了人大代表议事有地方、联络有平台、活动有阵地。为方便代表履职，后官寨镇将“机关代表之家”调整到一楼，腾出 30 平方米场所作为代表活动室，按照“十有”（有场所、有标牌、有人员、有制度、有代表信息、有办公设施、有学习资料、有活动档案、有活动剪影、有社情民意征集箱）标准进行了改造升级，配备了桌椅、资料柜、报刊架等必备的办公用品，为了让代表及时找到家门，直观享受“家的味道”，利用楼道走廊空余墙面制作“人大代表之家”文化墙，鼓励代表始终牢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根本宗旨，始终坚持把人民放在心上、要把责任扛在肩上、把“马上”捧在手上、把“办成”绑在腿上，鼓励代表一心一意履职尽责、为民服务、发挥作用、促进发展。

工作运行规范化

为进一步促进平台作用发挥，后官寨镇在“代表之家”将“代表信息、活动计划、工作制度”上墙公开，设计了代表活动记录簿、会议记录簿、培训记录簿、建议办理情况记录簿，代表履职工作手册、代表联系选民登记册、代表接待选民登记册、代表述职情况登记册等“四簿四册”，健全完善四项制度（代表学习培训制度、代表视察调研制度、代表联系选民制度、代表向选民述职制度），明确了代表之家规范运行“八个一”要求（每月组织开展 1 次“代表接待选民日”活动；每季度组织 1 次集中学习或培训活动，组织 1 次视察、调研、执法检查或工作评议活动；每半年向代表通报 1 次乡镇政府工作情况，组织代表走访 1 次选民；每年开展 1 次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组织开展 1 次主题实践活动，举办 1 次代表履职经验交流会），提出了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八个以上”量化标准（每名代表一年内在人代会上审议发言 2 次以上，提出议案或意见、建议 2 件以上；闭会期间参加履职活动累计 4 次以上，接待选民或走访选民 30 人<次>以上，化解基层矛盾纠纷 1 件以上；一届内参加履职培训 3 次以上，为原选举单位和群众办好事事实 1 件以上，向原选举单位选民述职 1 次以上），实行“每周一接待、每月一活动、每年一建议、每届一述职”，大力开展“互听互看互学”活动，全方位对人大代表履职进行规范、激励、约束。

素质提升清单化

区乡人大换届以后，后官寨镇按照区人大常委会统一安排，将代表履职能力提升作为“硬任务”安排部署，制定了“四必学、三必会”（宪法、组织法、代表法、监督法必学，提建议、审报告、做表率必会）的培训目标，列出了届次、年度、月度学习任务清单，先后邀请省、市人大资深代表工作者和市、区党校的专家学者，省、市、区优秀人大代表，通过集中培训授课、履职经验交流等方式，开展集中履职培训2场次、利用“家”“站”“室”分片分区培训7场次，组织代表学习了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及新修订的宪法、组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同时，依托镇级“线上代表之家”微信群，定期向代表推送人大工作知识，区情、镇情政务动态、代表典型事迹，鼓励代表在群内分享交流履职感悟和经验，促进代表之间相互学习，通过这种“软方式”进一步强化代表责任意识，提升代表履职积极性，让代表履职时刻有方向、有思路、有目标。

代表活动常态化

后官寨镇人大确定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人大主席团会议，定期研究部署人大工作。依托各“家”“站”“室”及代表小组按期按时组织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代表活动，促进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尽责。换届以来，镇“机关代表之家”组织代表参与区、镇重点项目、重点工作的视察评议、督查评比6场次，积极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招商引资等活动，引领全镇各级人大代表干事创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新一届人大代表主动“亮身份、担责任、显作为”，一线参与疫情防控，积极助力乡村振兴，经常走访联系选民，主动调解矛盾纠纷，积极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实际问题，形成了“人大代表来说和”“人大代表在行动”“人大代表‘双亮双效’行动”“人大代表走访日”等一系列特色代表活动，彰显了新时代基层人大代表的担当和作为。

矛盾纠纷调处特色化

后官寨镇借鉴“马锡五审判方式”和民间“说和”传统，成立了“说和”工作室，邀请基层威望高、群众基础好、善于说和事的历届人大代表扮演“和事佬”，每周一坐镇“说和”工作室，为群众宣传政策、解疑释惑，说事宽心、调和矛盾，帮助群众解决一些邻里纠纷和困难问题。同时，合理安排新一届人大代表轮流值班进驻“说和”工作室，参与接待群众信访，积极化解矛盾纠纷。代表们通过参与矛盾纠纷的预防、排查、化解全

过程，可以及时听到群众的“牢骚话”，不但了解掌握了群众所思所诉所想和急难愁盼问题，而且可以及时向镇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提出针对性的建议意见，让人大代表更好地发挥作用，让人民参与到社会治理当中，让民主得到最有效的表达。代表们进驻“说和”工作室以来，累计接待群众 130 多人（次），预防和有效化解各种矛盾纠纷 35 起，得到群众的普遍赞誉和社会各界的好评。

（西峰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张 健 后官寨镇人大主席 田生满）

华池：以高质量代表工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今年是甘肃省华池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开局之年，也是新一届县人大代表履职的起始之年，县人大常委会牢固树立“尊重代表的权利就是尊重人民的权利，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就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理念，坚持把代表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紧扣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部署要求，立足工作实际，搭建履职平台，拓宽履职路径，完善服务保障，以高质量代表工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代表为民用权、为民履职、为民服务。

严把“入口关” 选好人民代言人

人大代表是人民利益的代表者，是人民群众的代言人。在一个人大代表的背后，往往是数千计的选民。人大代表的素质高低直接关系代表作用的发挥，关乎人民切身利益、影响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能否充分体现。为此，在新一届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过程中，华池县人大常委会着眼县乡人大代表由广大选民直选产生的实际，坚持从选民登记入手，确保代表质量和水平。针对流动人口增多，人户分离情况突出的实际，积极借鉴外地好做法，严格按照法律的规定，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多渠道登记方式全面开展民登记，做到不错登、不漏登、不重登。特别是还对外务工人员，通过发布公告、电话微信联系等多种形式进行联系，落实登记，确保选民登记准确有效。在此基础上，选民 10 人以上联名和组织推荐代表候选人，并经多个部门从政治素质，群众基础，真信，遵纪守法等多方面严格审查，张榜公示，广泛听取意见，最后

经过差额选举，新当选的 164 名县级人大代表和 768 名乡（镇）人大代表，与上届相比，农民、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非党、妇女代表比例均有所上升；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代表 100 名，占代表总数的 61%，代表文化素质较上届明显提高。年龄最小的代表 24 岁，最大的代表 66 岁，既有经验丰富的老同志，又要有年富力强的年轻人，组成结构、文化结构、年龄结构、知识层次进一步优化。

选好了代言人就要让代言人能代好言。换届后，华池县人大常委会就把代表培训作为抓代表工作的首要任务来落实，一方面为代表们订阅了《人民之声》报、下发了相关法律合订本等学习资料，举办了华池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培训班，邀请专家教授进行专题辅导。另一方面积极指导各乡（镇）人大主席团加强代表培训，提升履职水平。目前仅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15 个乡镇先后专题学习 45 场次，代表参与率达到 98%。在此基础上，争取县财政人均列支活动经费 1200 元，着力解决代表活动及无固定收入代表的误工补贴等费用，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

架好“连心桥” 建设履职好平台

人大代表是一根线，牵挂着民情和民生；人大代表是一座桥，连接着党心民心，而“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工作站”则架起了与群众的连心桥。

2017 年，华池县人大常委会就在全县开展“人大代表之家”建设活动，通过多年来的不断规范、提升、拓展，“家站”建设在全县有序推进，全县 15 个乡镇全部建起了“人大代表之家”，9 个村建立了“人大代表工作站”。为实现全县“家站点”建设提档升级，今年县人大常委会又在全县启动实施了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建设活动，以“六有”标准，不断完善提升乡（镇）“人大代表之家”和“人大代表工作站”建设。4 月中旬，常委会主要领导带领分管领导对全县 15 个乡镇人大工作和代表作用发挥情况进行了实地调研。随后针对存在问题，组织部分乡镇人大主席和工作人员，赴镇原县进行学习考察，并专门下发了专项通知，引导乡镇查缺补漏，完善提升。7 月份又由常委会分管领导带领队深入乡镇人大工作家站点，对全县乡镇人大工作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指导乡镇因地制宜，提升代表工作质效。悦乐镇、山庄乡结合工作实际，利用县人大代表王明照利用创办的前园子酒厂，市、县人大代表王小艳的庆阳绿盛农产品有限公司建立起了“代表联络点”，更好地彰显“家”、“站”的实效作用和周到服务。柔远镇李庄村、山庄乡山庄村和林镇乡东华池村“人大代表工作站”，本着方便代表开展活动、就近联系的原则，打破地域界限，吸纳联系了周边几个村的各级人大代表开展活动。五蛟镇创新

成立了“毛沟门村树下议事点”和“杜右手村协商议事亭”，为基层代表、群众商议各类事务搭建了平台，拉近了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距离，为代表建言献策、联系选民提供了方便。

“家站点的建设，为我们进行代表培训、学习交流、作用发挥提供了很大的便利，使乡镇人大工作更趋规范。”这是连续三届乡镇人大主席刘志龙的切身体会。

实施“多向联” 深化活动求实效

代表工作的成效如何，关键在于代表作用发挥的好不好。华池县人大常委会一方面县人大常委会积极联系代表，接受代表监督，坚持县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和参加重大活动制度，每次县人大常委会会议邀请2名乡（镇）人大主席和2名县人大代表列席，每次视察调研邀请3至5名代表参加，加强同代表的联系，广泛听取代表意见建议，自觉接受代表的监督；并积极组织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的规划评审、听证、案件庭审、政风行风评议、司法开放日和情况通报会等活动，推荐人大代表担任政风、行风监督员，不断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司法监督。另一方面积极为代表履行职责创造条件，提供服务保障。按照“就地结对、利于沟通、方便联系”的原则，认真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的“两联系”制度，自下而上，确定每名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3名县人大代表，每名县人大代表联系5名选民，共确定常委会23名组成人员联系69名县人大代表，164名县人大代表联系820名选民。乡镇每名主席团成员联系3至5名人大代表，每名人大代表联系5名选民。并按照代表所在选区、职业身份、方便联系选民的原则，合理划分代表活动小组，将县乡人大代表组建成68个人大代表活动小组，方便代表活动开展。特别是“助力乡村振兴，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以来，能够积极组织动员人大代表广泛参与，使乡村振兴中处处可见人大代表身影。南梁镇市人大代表钟占煌积极带动村民发展金丝皇菊产业；紫坊畔乡市、县人大代表刘振，通过自己创办华池县蓝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帮助当地解决就业100余人，引领乡亲共致富。全县涌现出了许许多多像他们一样的人大代表，积极响应着各级的倡议，认真履行人大代表职责，充分发挥各自岗位优势、专业优势、行业优势，积极参与全县各项建设之中，认真践行着“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抓好“三节点”办好建议增福祉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最了解基层情况。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是在充分调查研究、

掌握民情、集中民智的基础上形成的，饱含着人民群众的重托与期盼。华池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把代表建议办理作为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认真落实《华池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注重前期抓交办、中期抓督办、终期抓办结三个节点，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措施，着力提升代表建议办理质量。每次人代会结束后，适时召开专题交办会，从办理、督办到答复的各个具体环节，对代表建议办理时限和程序提出具体要求，靠实办理责任。各承办单位随即安排部署，层层明确责任，落实承办人员，严格工作标准，规定办理时限，强化督导检查，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责任体系，保证办理工作顺利进行。同时，县人大常委会每年选择 3 至 5 各承办单位和部门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进行现场视察督办，加强对承办单位的监督，对于办理效果不明显、代表和群众反响较大的建议，县人大常委会要求在年底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上专题报告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并进行满意度测评，将结果以书面形式送县委、县政府，确保代表建议办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应，让代表满意，让群众放心。目前，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交办的 53 件建议，除 9 件因条件限制或政策等其它原因暂不具备条件办理外，其他建议已大部分办结，代表满意率较往年大幅提高。

（华池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张富涛 郝逸琼）

什么是普遍选举原则？

普遍选举原则是指，凡符合法定年龄的中国公民，除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之外，不受限制地、普遍地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根据宪法规定，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因此，上述规定从根本上决定了我国人民必然要享有广泛的选举权。普遍选举作为我国选举制度的一项基本原则，不仅为宪法所肯定，而且也具体地体现在选举法中。选举法第三条规定，除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外，凡年满 18 周岁的中国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和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普遍选举原则的贯彻落实，不仅需要广大选举工作人员必须尊重广大选民的民主权利，严格依法办事，努力使选举工作能真正反映民意；同时也需要广大的选民能珍惜法律赋予的民主权利，积极参选参政，选出自己利益的真正代表者。

带领乡亲们走上“羊”光大道

——记山西省怀仁市人大代表袁建军

土生土长在雁门关外、桑干河畔的袁建军，从小就立志一定要让家乡山西省怀仁市海北头乡下海子村的乡亲们富起来，过上幸福新生活。当选人大代表以后，他更是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致力于打造怀仁羔羊品牌，推动乡村振兴，带领乡亲们走向“羊”光大道。

积极提升能力 发挥代表作用

“当选人大代表，就意味着担负起神圣的使命。”袁建军认为要履行好人大代表职责，必须加强学习，学习政治理论，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学习国家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知识。为履行好代表职责，袁建军积极参加人大组织的各项活动和会议，主动联系选区群众。

袁建军先后参加市人大组织的代表视察 10 次，在人代会期间，与其他代表联名提出议案 8 件。为了真正了解民意、掌握实情，他以定期和不定期的方式在参加人大组织的活动时，登门向上级人大领导通报履职工作和开展活动情况，收集群众的意见和需要解决的问题，如对假农药致玉米绝收事件、乡村振兴建设等，在深入了解情况后，对存在的问题依照程序向上级人大反映。

立足本职工作 致力作出贡献

袁建军不仅尽职尽责做好代表工作，而且还在本职企业岗位上有所作为、有所贡献，不断创造出新的业绩。

作为怀仁市金沙滩羔羊肉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袁建军带领企业一路前行：从组织 5 户村民，租赁盐碱地 67 公顷，盖起 10 排羊舍，带头养羊 500 多只，发展到现在拥有正式员工 120 多人，年产值上亿元的国家重点龙头企业。通过创新经营和科学管理，袁建军带领团队走出了一条现代化生产经营的道路，创立的“党支部+公司+合作社+农户”的生产经营模式，辐射带领全市羔羊产业走上了牧草种植、羔羊养殖、羊肉加

工、羊粪有机肥加工的全产业循环发展致富之路，带动了一方经济的发展。

作为一名人大代表，袁建军深入调研，了解群众真正的需求是什么。他深知，老百姓想要致富，乡村想要振兴，就必须发展产业。要转变营商环境，切实突出产业主体的市场影响力，在扩大现有产业规模的同时，通过产业主体吸引上下游外来企业投资，形成与产业主体合作共赢的发展模式。

对于所拥有的成就，袁建军没有骄傲自满，他一直在关注着产业振兴的新出路。多年来，怀仁市羔羊产业发展受“羊源不足”这一瓶颈的制约，对此，袁建军积极与山西省农科院合作，从源头上加大基础母羊建设力度，大力发展基础母羊繁育产业，培育出具有本地特色的母羊繁育体系和羔羊优良品种，完善产业体系，引导全市畜牧业健康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由于怀仁养羊分散，导致养殖户在饲料购进上花了许多冤枉钱，袁建军看在眼里，急在心上。他希望能够从厂家统一采购饲料，以最低的价格给到养殖户，为养殖户谋取最大的利益。袁建军认为，为了突破羔羊产业发展瓶颈，保障养殖场、养殖户根本利益，行业需要进行整合，通过组建怀仁羔羊肉集团公司，统一整合、统一收购、统一销售，壮大产业集群，只有这样才能打造品牌，让企业走得更远。

热心公益事业 努力回馈社会

在袁建军看来，如果没有各级领导的关怀、社会各界的支持，就没有金沙滩羔羊肉业有限公司的今天。公司在发展壮大过程中，他始终怀着一颗感恩的心，不求回报、投身公益，积极回报社会。

袁建军先后捐资 87 万元，为下海子村建起了村民健身广场、活动室，安装路灯、畅通排水、翻修民舍，硬化村庄路面，每年还为村里老年人捐款捐物共计 10.7 万元，并为其打井、修渠、引水，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等。向贫困户、留守儿童捐款捐物；向河南、山西等洪灾地区捐款、捐赠爱心羊杂；抗击疫情期间，将“怀仁羊杂”送到抗疫第一线，助力疫情防控。

袁建军弘扬中华民族乐善好施、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九年多来累计捐款捐物近 400 万元。

（摘自 2022.09.17《人民代表报》4 版）

潜心教坛育桃李 紧接地气传民声

——记甘肃省庆阳市人大代表 徐琳

作为一名教育工作者，她扎根党的基层教育事业，数十年如一日，无私奉献，用青春和汗水浇灌祖国花朵，深受学生爱戴、同行肯定、家长好评；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她始终不负选民信任和重托，牢记使命与责任，心系人民，紧接地气，一心为民代言，积极担当作为，赢得广大人民群众信赖和支持——她就是宁县早胜小学副校长，庆阳市第四届、第五届人大代表徐琳。

肩负圣神职责 充电赋能促履职

她说：“人大代表不仅是一份政治荣誉，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干好不容易。当代表和干教育是相通的，除了需要严谨的态度、专业的知识、专注的投入外，还需要不断强化学习，使自己的思想、能力紧跟发展形势是至关重要的。”为了履行好人大代表职责，她把政治学习、提高素养作为日常大事，每天挤出一定时间学文件、读报纸、听讲座，深入学习中央新精神、总书记新讲话、社会新知识、新政策法规等，及时了解时代发展动态，不断更新知识储备，尽可能使自己的知识层次、眼光目标随时处于制高点，从而促进履职实践。近年来，她自学了《宪法》《代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积极参加了省市县举办的各类研修培训学习，参加了镇人大组织的“党史学习教育”、习近平系列讲话、“十九大”精神学习培训。受宁县、庆阳市人大推荐，2019年4月15至4月21日，赴厦门大学参加了“庆阳市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2022年6月12日至16日，赴华池县参加了为期5天的庆阳市第五届人大代表第一期培训。通过培训学习，为她依法履职当好人大代表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心系基层百姓 聚力社情民意献良策

宁县代表团在市人代会上提交的正式建议，提议代表中：经常有徐琳的名字，有些建议的提出她还是领衔代表。这些建议都包含了她深深地为民情怀。她常讲群众利

益无小事，群众的急难愁盼都是国之大事，是她当代表服务选民的要事，理应全力以赴，尽己所能，推动解决落实。

她围绕服务庆阳教育发展深入调研，广泛听取和征求选民的意见和建议，提出了“关于加快庆阳市基础教育信息化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的建议”、“宁县职中重建及整体搬迁建议”，以及“实施宁县职校综合教学楼、实训楼项目的建议”。这些建议都引起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一一被落实。其中“宁县职中重建及整体搬迁的建议”，目前，在宁县马平新区一座占地 114 亩的现代化职业学校正在紧张的施工之中，该建议的落实将为宁县职业教育快速发展注入强劲的动力。

她围绕留守儿童教育多方呼吁社会关注。近年来，随着庆阳市外出务工人员增多，留守儿童中“问题学生”的比例逐年上升，留守儿童的安全和教育问题也开始凸显。针对这一问题，在县镇人大组织的调研活动中，她提出了《关注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引起县妇联、教育、工会等部门广泛重视并联合开展了留守儿童关爱行动，加强了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她个人更是身体力行，针对早胜小学留守儿童较多的现状，建议学校建立了留守儿童之家办公室、心理咨询室并积极帮扶关心留守儿童的学习、教育、生活，深入困难学生家中送教、家访、心理辅导等，由她帮扶的单亲留守儿童李瑞佳目前思想状况良好，学习成绩优异；她提出的《关于治理整顿网吧、净化校园周边环境的建议》，县公安、文化、教育等部门快速反应、联合出击，对校园周边营业性网吧进行了大整顿，网吧经营行为得到进一步规范，学校周边环境明显好转。作为熟悉教育的人大代表，她对教育的真知灼见，备受县乡人大重视，凡是与教育有关的代表活动，她必受邀参加。2020 年 6 月 10 日至 11 日，她参加了县人大组织的“制约宁县教育质量提升若干问题”的调研，提出了有利于宁县教育质量提升的 10 多条意见与建议，被吸收到《宁县关于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加快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之中，在全县教育大会上以正式文件予以印发，引起广大教育工作者的一致称赞。

她围绕庆阳市高质量发展积极建言献策，2021 年 12 月在庆阳市第五届人代会第一次会议上，她和另外一名代表领衔提出了《关于加快宁中煤田开发进程的建议》，被大会列为正式建议办理，加快了宁县工业强县战略的深入实施，使宁县煤炭资源开发迈入新阶段。

发挥示范引领 潜心教育教学出硕果

她是一名人大代表，更是一位有思想、有情怀，真正抓实干的教育工作者。在从事长达 26 年的教育教学中，她努力探索素质教育的新途径、新方法，积极倡导师生读书活动，实施素质教育、快乐教育、新教育实验，在教中研，研中改，积极实践新课程标准；在新教育工作中，她带头撰写的教育博文，成为促进自身专业成长并引领老师们教学进步的教科书。

她是一位热爱阅读写作、关爱学生、热爱教育工作、视人民利益、学校发展、学生成长为已任的人大代表、教师、校长。为了“落实立德树人教育方针，营造书香校园，让师生在学习型学校里快乐成长”。她默默无闻，无私奉献，始终奋战在教学一线。她先后被中共宁县委宁县人民政府授予“县级优秀教师”、“县级优秀班主任”。2015 年被中共庆阳市委市政府授予“庆阳市先进教育工作者”。2016 年被甘肃省教育厅授予“甘肃省农村骨干教师”。2018 年参与的主题为“聚焦核心素养·写好奋进之笔”教育论坛，分别获得市（县）级一等奖。2018 年主持的课题《农村小学教师专业化成长有效途径探究》获得庆阳市基础教育科研成果一等奖。2019 年被庆阳市教育局推荐为庆阳市“金子”校长，参加了跟岗研修。2020 年 9 月 30 日，按照宁县教育局安排，面向全县 310 名各级各类学校教务主任作了《做一个既仰望星空，更脚踏实地的教导主任》的专题讲座，在宁县教育界同仁中引起强烈反响。2020 年 12 月，被宁县教育局授予“新时代宁县霄云好老师”称号。2022 年 4 月，被宁县妇女联合会授予“2021 年度全县优秀妇女工作者”称号。她撰写的论文数 10 篇，先后发表于《教师》《现代教育》《庆阳教育》《宁县教育》等杂志。

当选人大代表不仅是一种荣誉，更是一种责任。作为人大代表，她始终牢记人民重托，深入掌握社情民意，勇于为民代言，发挥了桥梁纽带作用，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人大代表的使命与职责，展现了人大代表的担当与风采。

（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安华）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大代表“家、站、点”深入基层“神经末梢”

今年夏天，浦东新区张江镇中环墅小区通过设在居委的人大代表联系点，帮助周边居民解决了一件有“味道”的事。一直以来，与小区仅隔着一道绿篱的沿街餐饮店油烟弥漫，地上更是油污漫延，气味令人作呕。无奈之下，居民们敲开了人大代表联系点的门。接到反映后，人大代表“坐堂问诊”听取民意，“出门巡诊”实地调查，最终提出改造建议，商铺排污污染环境等问题得到彻底解决，也解开了居民与商家之间的心结。

从企业楼宇到田间地头，浦东始终坚持高质量推进人大代表“家、站、点”建设。目前，浦东新区人大代表“家、站、点”平台总数达 1192 个，其中包括代表联系点 1002 个，代表联络站 151 个，代表之家 39 个。从宣传站、民意窗、连心桥，到监督岗、大课堂，新区“家、站、点”平台不断提质增效。通过“家、站、点”平台，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的经常性和有效性得到增强，人大代表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方面的作用更加凸显。今年以来，新区各级人大代表通过“家、站、点”平台收集督办反馈意见达到了 3000 余条，一大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得到推进和解决。“家、站、点”成为人大代表常态化履职服务群众的重要阵地，也是浦东努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新路径。

“触角”延伸到基层“神经末梢”

在浦东新区周浦镇沈西村人大代表范明弟的家里，有一间特别的小屋，桌上摆着各种绿植和为村民准备的茶具，墙上设置了一个宣传栏，贴满了村民们各种活动的照片，热闹且温馨。村民一有烦心事、麻烦事，总爱往小屋跑，找范明弟聊聊天，诉诉苦。这里便是远近闻名的范明弟人大代表“微之家”。

过去的五年，这间小屋在“五违四必”整治、河道整治、美丽庭院建设、垃圾分类等工作中发挥着积极的作用，帮助村民解决了不少矛盾和问题。沈西村“人大代表之家”案例由此入选基层人大助力乡村治理典型案例，范明弟“微之家”成了市级优秀睦邻点“聚一轩”的所在地。

目前，浦东新区全区 1192 个“家、站、点”已覆盖所有街镇，人大代表服务群众的“触角”真正延伸到了基层的“神经末梢”。“家、站、点”不仅走进了农民家里，也开到了楼宇、企业。

潍坊街道辖区内楼宇集聚、企业众多。如何进一步探索“家、站、点”平台的功能，将联系“触角”延伸到楼宇、企业，把征求民情民意和服务选民的范围扩展到两新组织、青年白领和高精尖人群？对此，潍坊街道人大工委在双鸽大厦专门建立楼宇人大代表

联络站，不仅问需问盼，为近 10 万名楼宇白领提供贴心服务，还在惠企惠商上下功夫，不断加强企业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上海祥欣畜禽有限公司人大代表联络站是老港镇内唯一一个设立在企业的代表联络站，企业的 3 名主要负责人是市、区、镇三级人大代表，组团进驻“家、站、点”。由于 3 人常驻站点，所以联络站每天都是接待日。针对百姓提出的热点、难点问题，联络站也可以通过三级人大代表联动，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

一家一特色 一站一亮点

从上钢新村街道探索人大代表项目化履职，到金杨新村街道“代表义诊、教育对话”进社区特色活动；从周浦镇人大代表“微之家”延伸模式，到高桥镇将“家、站、点”平台跟党建深度融合，今年，各街道人大工委、镇人大围绕“家、站、点”建设和绩效评价工作，按照运营有序、制度完善、队伍加强、活动保障要求，紧密结合各自禀赋，探索打造特色“家、站、点”和品牌项目，形成“一家一特色 一站一亮点”。

人大代表履职项目路演，是上钢新村街道人大工委在全区首创的代表项目化履职方式，旨在让人大代表结合自身专业特长和资源优势，更好地为社区居民提供服务，也帮助人大代表更好地融入社区，走近群众。该街道上南花城居民区党总支书记张艳锋是一名区人大代表，利用这一身份，她牵头的“推进‘三驾马车’发力，加强小区治理”项目，解决了小区房屋外墙渗水、技防设施老化、自来水地下管网爆裂等困扰居民多年的问题，还推动了相关部门加快对 2000 年后的居民住宅小区二次供水设施移交的相关政策制定。“以前是带着耳朵听取、收集选民意见，现在更倾向于带着资源去服务，这让代表履职更实在、更有动力。”浦东新区人大代表熊伟感叹道。熊伟是华宝证券董事、总裁，利用专业优势，熊伟陆续“吸纳”了 7 名金融界年轻人组成团队，以主题为“调研社情民意，防范金融风险”的履职“路演”形式，向社区居民揭露金融及电信诈骗新手段，劝导大家远离非法主体。形式新颖、干货满满，获得居民点赞。

同样，在金杨街道人大代表“家、站、点”，“代表义诊、教育对话”等系列代表进社区活动，也正成为特色品牌。由浦东新区人大代表李百艳牵头组织的“教育对话”系列活动，邀请来自一线、具有教育教学经验的名师全方位解读“双减”和中高考改革政策，引导家长更新育儿理念和沟通方式，为智慧而理性的亲子之爱导航；由浦东新区人大代表程芳带领的“名中医工作室”团队，在将近一个月时间内先后 8 次来到香山三居人大代表联络站，累计为 2400 人次社区居民提供了“冬病夏治”传统中医的特色义诊，在炎热夏日为居民送去一份健康呵护。

随着“家、站、点”品牌意识的增强，浦东新区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

式不断丰富，代表履职也将更具实效，更接地气。

把法治功能融入“家、站、点”建设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意见》发布以来，法治成为浦东的一张“闪亮名片”，浦东人大的法治功能越发凸显。把法治功能融入“家、站、点”建设，是浦东“家、站、点”的特色。

浦东人大探索推进“家、站、点”与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功能叠加与融合发展。如南码头路街道人大工委开展“七彩连心桥”系列活动，将立法需求征集与代表履职相结合，注重用法治保障居民群众权益；唐镇人大注重发挥好代表之家平台的作用，针对《浦东新区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若干规定》《浦东新区促进商事调解若干规定》等法规征求意见，共收到意见、建议 10 多条，及时反馈给市、区人大留作参考；周浦镇人大依托“家、站、点”，积极组织代表参与立法项目意见征集和立法后评估工作。在“一业一证”和“张江生物医药”等多项法规意见征询和法规成效评估问卷调查中，得到了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积极响应。

下一步，“家、站、点”建设将紧密围绕服务浦东立法授权落地，做实做强平台立法服务功能。浦东新区人大各专工委将面向代表和人民群众开展立法意见征询、立法项目后评估等工作。同时，一批基础较好的代表之家增挂基层立法联系点牌子，不断推进“家、站、点”平台与基层立法联系点有机融合，把立法元素嵌入到平台功能中，使浦东“家、站、点”建设更具引领区气质。

（摘自总第 2742 期《浦东时报》）

江苏省太仓市：为优化营商环境推进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近年来，太仓市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盯经济发展中的“堵点”“难点”“痛点”开展监督，通过优化选题、深入调研、强化督办等方式紧盯优化营商环境方方面面，积极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聚焦中心工作，服务全市改革发展大局

太仓市十四次党代会提出要“坚持把营商环境作为核心竞争力之一，持续营造市场

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成为临沪综合性价比最高地”。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人大制度优势，持续推动营商环境优化，积极探索人大工作更好推进改革发展稳定的新措施、新途径。

坚持和完善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常委会以紧密衔接改革决策为职责，及时对重大事项作出决定、决议。近年来，相继就城市总体规划、机构改革、污染防治攻坚战、行政区划调整等作出重大事项决定，有力保障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及时转化为全市上下的一体行动，推动放管服改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各项改革任务落到实处，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助推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监督和推动重大决策的执行。积极推动中央重大战略的落地，市委重大决策的落实，主动为太仓发展谋虑。紧紧抓住以港强市、融入上海、对德合作战略等重大问题深入开展视察和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供市委决策参考，支持政府进一步加强对外联系和对上争取，放大太仓的优势特色，打造开放前沿阵地。建立“嘉昆太”三地以及“宝山、太仓”两地人大协作机制，定期开展交流活动，对接联动促进区域协同发展。关注铁路交通规划建设、娄江新城、西工大、西交利物浦太仓校区等重大项目建设，推动项目落地落实，加快提升城市能级。

发挥代表作用，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人大代表集中了各行各业、各个方面的优秀人才，蕴藏了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丰富人才资源和智力资源。发挥代表在营商环境提升中的宣传引导和模范带头作用，有利于调动全社会共同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积极性，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潜力，让营商环境更具活力和竞争力。

开展“代表评营商，助力最舒心”专项工作。2020年，根据苏州人大的统一部署，全市市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联动，组织五级人大代表、街道议政代表从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要素环境、创新环境等五个方面评议营商环境，督促全市各级国家行政机关高效履行法定职责，并首次实现代表参与、评议层级、法定职权运用全覆盖。组织代表问卷调查，开展“营商环境专题调研月”活动，以主任接待代表日、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接待日、代表小组活动等形式多样的代表联系活动为抓手，全面反映基层声音，代表参与率达100%，太仓营商环境总体评价满意率96.8%，排名苏州大市第一。代表提出意见建议共477条，其中20条作为重点建议交市政府办理，常委会领导带队督办。市政府出台多项措施，扎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创新行动，着力打造“5E·太舒心”营商环境品牌，全市营商环境在系统性、整体性、集成性上实现显著提升。

深化双联制度发挥代表作用。常态化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近年来围绕“转型升级、科技创新”“新冠肺炎疫情下企业面临的困难与建议”“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沪太同城化进程”等主题，听取代表对营商环境优化、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建议，认真梳理分类、及时归口交办。去年，在全市人大代表中开展“我为‘十四五’规划献良策”活动，广泛征集代表意见，为科学谋划“十四五”时期战略布局凝智聚力。2021年，马丽珍代表提出的“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推进集宿楼建设的建议”被列为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重点处理建议，实行常委会分管领导牵头督办、相关工委重点督办、政府分管市长牵头领办、相关责任部门对口承办、市政府办公室统一协调的联动机制，通过各方的共同努力，市政府出台了《太仓市人才公寓建设管理实施意见（试行）》，为全市各镇区工业区发展提供了支持，取得了很好的社会反响。

加强有效监督，构建透明高效政务环境

常委会综合运用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专题询问等监督手段，加强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有效监督，督促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开展《行政许可法》执法检查。以行政许可法执法检查为抓手，加强行政审批工作监督，深入推进全市“放管服”改革工作依法有序开展。常委会赴广州调研行政审批和便民服务工作先进经验，召开执法检查动员会、部门分组座谈会，举办行政许可法专题讲座，分组对重点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听取市政府专项汇报。针对行政审批改革工作不够深化细化、行政许可规范化程度不高、重审批轻监管等薄弱环节提出建议意见，促进政府进一步提升行政水平，优化发展环境，增强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市人大代表会前开展调研，通过网络调查、部门调研、企业走访等多种方式收集意见建议，会场尖锐提问，就“如何抓住长三角一体化机遇加快融入上海”“服务扶持企业发展出台了哪些新政策新举措”、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及知识产权保护开展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询问，督促政府进一步强化法治支撑、优化诚信环境、深化制度供给、提升服务效能。会后形成审议意见交市政府，督促政府兑现作出的承诺事项，推动询问成果转化落实。太仓抢抓“沪苏同城”机遇，锁定“全国一流”目标追求，创新实施优化营商环境“E·S·T”行动，持续擦亮“5E·太舒心”品牌。

听取专项报告协同发力。常委会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太仓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点，精准选题助力发展，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听取工业企业

智能制造推进情况、科技创新载体建设情况等报告，要求政府完善政策配套，加快载体平台建设，强化人才支撑，推进区域协同创新，助力提升太仓智能制造发展和企业自主创新水平。紧盯要素配置，专题听取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综合评价工作，审议持续放大人才集聚效应情况报告，推动优质要素资源加速集聚，催生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通过相关议题推动太仓进一步提升城市载体的数量和质量，优化人才引育环境，加强政企间的良性互动，为太仓高质量发展按下“快进键”。

深化法治建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核心在于法治化。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把保证宪法和法律实施放在突出位置，采取多种方式支持和督促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为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积极配合开展立法调研。2021年，苏州人大就《苏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修改一稿）》开展立法调研，市人大常委会根据苏州人大调研提纲，向市相关部门征集意见建议，结合太仓实际，对企业开办（破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产业定制地”、扶持中小企业、推进数字经济发展、加强服务企业建设、太仓营商环境优化创新举措等七个方面的做法、问题和对策建议进行梳理汇总，形成报告供苏州人大决策参考。

推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常委会扎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强化普法教育，常态化组织视察平安法治建设，审议公检法专项工作报告，通过行政检察监督工作实施办法，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强化人大对政府依法行政、“两院”公正司法的监督和支持。去年听取审议市人民法院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督促法院要找准司法着力点，做细做实各项司法服务，为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以优化营商环境为基础，全面深化改革”“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为加快优化营商环境指明了方向。加快打造诚信守约的市场环境、高效透明的政务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新形势、新使命对人大工作提出新要求。太仓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发挥好人大监督作用，当好优化营商环境的倡导者、推动者和实践者，以更大力度为企业减负、以更大决心为发展清障、以更实举措为经济赋能。

（摘自 2021.05.19《江苏人大》网）

邹瑜忆习仲勋在全国人大的日子

习仲勋对我国革命与建设的贡献是多方面的。仅就民主与法制这个领域而言，他在担任两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期间，无论立法还是监督工作，都倾注了大量心血，做出了重大的贡献。日前，记者采访了在习仲勋同志直接领导下工作达七年之久的司法部原部长邹瑜。

93岁高龄的邹老谈到习仲勋同志满怀爱戴之情。他说，仲勋同志身居高位而亲近人民，亲近下属；办事情非常的实在，实事求是，是我们党非常优秀的领导者。他蒙受冤屈而矢志不渝；他权高位重而廉洁清正，他在复杂的事物面前目光敏锐、明辨是非；在工作上极其负责、深入细致，真正体现了老一辈革命家的高风亮节，“是我毕生学习的榜样。”

邹老讲述道，习仲勋同志的名字早在1943年就深深地印在脑海里。当时共产国际要中国共产党总结各方面的经验，邹瑜受组织指示，负责撰写红军长征到达陕北以后保卫工作的史实。在收集资料过程中，他听西北局社会部部长周兴讲，毛泽东同志和党中央长征尚未到达陕北前，陕北根据地外遭国民党重兵围困，内受党内左倾路线的危害，许多优秀的党员干部、知识分子和下级军事指挥员被枪杀、活埋。刘志丹、习仲勋、高岗、谢子长等遭到关押，这是一个大冤案，中央到达陕北后立即进行了纠正。习仲勋同志被关押时受到精神和肉体上的双重摧残，在蒙受冤屈时，仍坚持真理，坚决抵制，一个字也不乱说。如果中央晚到陕北几天他们就没命了。“我访问了曾在西北保卫局工作过的同志，了解到仲勋同志面对严酷现实，实事求是，坚强不屈。我听仲勋同志讲那次经历时，他解开衣服给我看他的背，当时被拷打的伤痕还在。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仲勋同志，印象深刻，至今难忘。”

1980年，习仲勋同志当选为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后，又于1981年兼任法制委员会主任，邹瑜在他领导下工作，担任法制委员会副主任。1988年习仲勋当选为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内务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时期，邹瑜任内务司法委员会主持工作的副主任委员。

邹老回忆说，“作为仲勋同志直接领导的下属，因工作关系那是接触他最多的七年。仲勋同志亲自领导多部法律、条例的起草，亲自主持多部法律、条例的审议，指导了人大监督，为完善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民主法制建设做出了重大贡献。包括《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等。”

他说，“仲勋同志特别关注妇女权益保障法的制定，他亲自主持过两次内务司法委员会会议，听取了各方面的意见，多次听取了我们的汇报，并作过一系列重要指示。他指出，妇女权益保障法具有重大意义，对充分发挥我国妇女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伟大作用，实现男女平等，具有历史性的意义。首先，保障妇女的权益就是我国重视保护人权的重要证明，对在人权问题上攻击我国的国际敌对势力是一个有力的回击，这些意义要向国内外加强宣传，要与宣传部门密切合作。其次，妇女权益保障是多方面的，最关键的是政治权益的保障。妇女参政比例要提高，要保障她们有足够的参政权利；有了参政权益的保障，才能有力地保障其他方面的权益。因此，要抓好这个关键。再次，妇女权益保障是长期的任务，也是迫切的任务。既要抓紧当前的工作，又要持之以恒，有长期的计划与措施。他的这些思想在法律文本与说明中均有体现。妇女权益保障法的实施证明，仲勋同志的上述意见是完全正确的，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邹老对记者说，习仲勋同志非常重视制定行政诉讼法。据他回忆，“1989年3月，仲勋同志主持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对行政诉讼法草案修改稿进行了讨论。1989年，七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该法。这部法律通过后，我国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受到行政机关不公正的处罚，例如对罚款、吊销许可证和执照、责令停业、没收财物等行政行为不服的可以提起诉讼，为百姓与官员对簿公堂提供了司法平台，开辟了‘民可告官’的法律渠道，更有力地保障了我国公民的合法权益，因而具有划时代的意义。该法颁布后，仲勋同志仍然关心这部法律的执行情况，他不止一次地问道：基层群众对基层干部给予的违法处罚不服的敢不敢上诉？行政诉讼法的实施遇到什么困难？群众告状无门的情况有无改变？”1983年通过的海上交通安全法第46条规定：“当事人对主管机关给予的罚款、吊销职务证书处罚不服的，可以在接到处罚通知之日起十五天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因为当时交通部有些同志对此条款有不同意见，彭真同志说，民告官问题可以在单行法中开始作规定，请仲勋同志牵头协同四位副委员长与交通部的负责同志开一次专门会议讨论这一条款。后来在仲勋等同志的努力下，大家终于统一了认识。”如果说行政诉讼法具有民可告官的里程碑的意义，海上交通安全法则开启了民可告官单行法的立法先河。

要把监督与立法放在同等重要的地位。邹老说，仲勋同志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

做的。“戴晓钟案”的平反就是一个具有重大影响的案例。戴晓钟是杭州市浙江精细化工研究所所长，因被认定有投机倒把罪，于1986年4月被杭州市公安局执行逮捕，并超期羁押。1988年，杨纪珂等24名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联名提出《请内务司法委员会对杭州市两院行使监督权的议案》，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会议决定交付内司委审议和调查。习仲勋副委员长于当年主持召开内司委主任委员办公会议并作重要讲话，指出：“所提议案很重要，一定要认真对待，组成小组抓紧调查，争取在年底前向委员长会议提出报告，请李瑞山同志负责。一定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不要感情用事，不要以权压人，以势压人，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查清案情。此案情况复杂，涉及面广，影响较大，但不要怕……”会后，习仲勋同志又嘱咐邹瑜说，“你在北京主持工作，如果在调查中遇到阻力要及时向我汇报，要向人大常委会作书面报告，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协商，克服困难，查明真相，依法处理。”接着，李瑞山率领部分人大常委会委员、内司委委员谷景生和内司委顾问、法律专家余叔通等同志于1988年11月26日起经过近两个月的调查，终于查明案情，提出处理意见。杭州司法机关对戴晓钟羁押时间达两年多，不仅超期羁押，而且认定戴晓钟行为构成投机倒把罪。经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次开庭审理，于1988年8月19日宣判“戴晓钟在直接负责参与技术转让中不构成投机倒把罪”。至此，戴晓钟得以宣告无罪释放。调查组向浙江省市领导同志和浙江省市法、检、公安机关作了汇报。他们对调查组的意见完全同意。受害人后来得以平反，有关责任人受到了严肃处理。内司委及时将调查结果向习仲勋同志和人大常委会委员作了报告。仲勋同志指示，一定要从此案中吸取经验教训，进一步提高司法人员的法制观念，提高对维护公民人身权利的认识。一定要学习经济、科技新知识，才能更好地为改革开放提供法律保障。当调查组汇报到戴晓钟提出的赔偿金额无法可依和民办科技市场的活动缺少法律规定时，仲勋同志说，要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建议加快国家赔偿法的立法步伐。对戴晓钟案的平反，习仲勋同志倾注了大量的心血。

邹老还回忆起在轰动全国的辽宁台安三律师冤案的平反过程中习仲勋同志为健全我国法制所做出的努力。1984年5月，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一宗强奸案，台安县的法律顾问处指派王力成、王志双律师为被告辩护。两律师根据证据不足为被告作了无罪辩护，鞍山市人民检察院认为两律师和法律顾问处主任王百义均犯有包庇罪，将他们三人逮捕。三位律师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的支持下提出申诉，人大代表提出了请求复查的议案。全国人大常委会对此案极为关注，组织力量进行调查，并将该议案

交最高人民检察院办理。彭真委员长、习仲勋副委员长和彭冲副委员长都指示要督促检察机关查明事实，依法处理。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在习仲勋同志的指导下，向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请督促辽宁省人民检察院予以复查。”不久，最高人民检察院向内司委反映辽宁省人民检察院的复查有了结果，认定王百义、王力成、王志双均不构成包庇罪，使关押四年之久的错案得以纠正。1989年，在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举行之际，《人民日报》在3月26日以头版头条的新闻刊出此事，标题为《全国人大依法实施监督，辽宁纠正一起逮捕律师错案》。该报在头版还配发了题为《律师辩护权不容侵犯》的评论员文章。至此，辽宁台安三律师案在人大监督推动下获得了圆满的结果。

（摘自2014年第1期《中国人大》杂志）

人大代表“免捕权”制度的历史演进

了解人大历史的人知道，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历史上举行过四次秘密会议。这里，我先讲一个全国人大常委会历史上一项秘密会议议程的故事，我相信大多数人不知道这个故事。然后，我们再细说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制度的过去和现在。

全国人大常委会历史上的秘密会议议程

1986年7月，我一到全国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就开始系统地收集整理有关人大工作的文献资料，了解人大的历史，以便于工作。有一天，无意间看到已经公开的1980年9月29日中共中央批转的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案件的复查报告》中有这样的记述：1955年“5月18日，经人大常委会批准将胡风逮捕”。

这一记述引起了我的注意。为了进一步了解全国人大常委会这个批准的细节，我查阅了历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历次会议议程的全部资料。但是，我失望了。1955年5月18日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召开的第十六次会议的议程中没有批准逮捕胡风的内容。《人民日报》有关这次会议的报道也没有这个内容。查不到相关资料让我产生了神秘感，那我就越要搞清楚这段历史。经过多种文献档案长时间地一一核对，相互印证，

终于还原了事实，弄清楚了这段历史。

1954年全国人大组织法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每月举行两次，必要的时候可以增加或者减少。全国人大常委会刚成立时，举行会议的时间不固定，会期也短，半天就是一次会议，总的看，每次会议议程少，有时一次会议就听取一个工作报告。

1955年5月18日这一天，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先召开了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准备召集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的决议等几个文件。十六次会议结束后，紧接着宣布召开一次全国人大常委会秘密会议，这次秘密会议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张鼎丞检察长的请求，依照宪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作出了批准将胡风逮捕审判的决定。胡风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逮捕他需要经过法定的特别批准程序。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这个决定通过后没有立即公布。

1955年7月16日下午，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举行全体会议，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向代表报告了批准逮捕胡风一事，报告将批准逮捕胡风的这次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作为一项议程并入了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这就是为什么在公开的材料中看不到全国人大常委会举行过秘密会议，也看不到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有批准逮捕胡风的议程。7月18日的《人民日报》全文刊登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这样，在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批准逮捕胡风的决定的两个月后，向社会公开了这一决定。

1954年制宪对人大代表人身“免捕权”的讨论

从逮捕胡风一事中，我们知道1954年宪法规定逮捕、审判全国人大代表要经过一个特别的程序，也就是对全国人大代表的人身自由进行特别保护，人们通俗地把这称为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在制定1954年宪法过程中，对这一规定进行了充分的讨论。

1954年3月23日，中共中央提出的宪法草案初稿第三十三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除现行犯外，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不得逮捕或者审判。如果代表因为是现行犯被捕的时候，必须立即把逮捕理由报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请求批准。”在讨论中，对这一条主要提出了以下意见：

第一，建议本条修改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任何机关不得加以逮捕或审判；如果代表系现行犯而

当场被捕时，不需此种许可，但逮捕机关必须立即把逮捕理由报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请求批准”。

第二，建议将“不得逮捕或者审判”修改为“不得扣留、逮捕或者审判”。

第三，建议增加规定：全国人大或全国人大常委会不予批准的应即释放。

第四，初稿中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除现行犯外，……不得逮捕或者审判”。这可以有两种解释：一是全国人大的代表不得被逮捕或者审判。二是全国人大的代表不得逮捕或者审判他人。建议作修改，避免有歧义。

第五，对“现行犯”是指哪类人提出疑问。

第六，有疑问提出：全国人大代表犯了错误而受到行政处分时，是否要向全国人大或者全国人大常委会请示批准。

第七，为什么没有对于地方各级人大代表的保障？建议补充规定本条适用于地方各级人大的代表。

第八，可以考虑不作这一规定。理由，一是代表也是公民，宪法草案初稿有关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中已经规定公民有言论自由、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住宅不受侵犯。二是好像全国人大代表多一层特权和保障，似无必要。三是选代表要选好的，不会有现行犯。

第九，有疑问提出，这一规定是否与宪法草案初稿第七十八条“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的规定有抵触嫌疑？

1954年9月20日，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宪法，将宪法草案初稿第三十三条调整为第三十七条，具体规定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许可，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不受逮捕或者审判”。

在同一天，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全国人大组织法有关这方面的内容作了这样的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许可，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不受逮捕或者审判。如果代表因为是现行犯被拘留，执行拘留的机关必须立即报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9月21日，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地方各级人大和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组织法（简称“地方组织法”），对有关地方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作了这样的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在出席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的期间，非经主席团同意不受

逮捕或者审判，如果代表因为是现行犯被拘留，执行拘留的机关必须立即报请主席团批准。”这里对乡级人大代表与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代表实行同等保护。

从以上我们看到，1954年宪法、1954年全国人大组织法、1954年地方组织法充分考虑吸收了各方面在讨论宪法草案过程中提出的意见。

这里的“审判”是否包括“民事审判”呢？1957年11月6日，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全国人大代表毕鸣岐因民事纠纷被诉法院可否传唤问题的答复意见”予以了明确：宪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旨在保护代表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以便利其执行代表职务。但民事案件并不涉及限制人身自由问题，法院可以依法传唤，无需经全国人大常委会许可。

人大代表人身“免捕权”制度的修改和细化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全国人大紧迫的工作是为恢复和重建国家机构提供法律依据。这样，在6个月后的1979年7月就通过了修改后的地方组织法，它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同时，将同意逮捕、审判或者批准拘留县级以上地方人大代表的机关，由代表大会主席团修改为人大常委会。另外，取消了乡级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这是1954年以来地方人大代表人身“免捕权”制度的首次变化。

1982年12月修改的宪法和通过的全国人大组织法，对1954年规定的全国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制度作了三个方面的修改：一是把在全国人大会议期间，逮捕或者审判代表的许可权，由代表大会行使修改为由代表大会主席团行使，这样，既便于操作，又能保障代表依法执行职务；二是把“审判”修改为“刑事审判”；三是把对代表执行拘留的“机关”明确为“公安机关”。这是1954年以来全国人大代表人身“免捕权”制度的第一次修改和细化。

1986年修改地方组织法，对1979年通过的地方组织法有关地方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的规定作了修改，这样就使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制度，与全国人大代表的人身“免捕权”制度完全一致了起来，具体可这样表述：县级以上的各级人大代表，非经本级代表大会主席团许可，在本级人大闭会期间，非经本级人大常委会许可，不受逮捕或者刑事审判。如果因为是现行犯被拘留，执行拘留的公安机关应当立即向本级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人大常委会报告。

1992年通过的代表法在上述人大代表人身“免捕权”制度的基础上作了两个方面的补充：第一方面，对县级以上的各级人大代表，如果被采取法律规定的其他限制人身自

由的措施（如行政拘留、监视居住、司法拘留、劳动教养等），应当经该级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人大常委会许可。第二个方面，乡级人大代表，如果被逮捕、受刑事审判，或者被采取法律规定的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执行机关应当立即报告乡级人大。这第二个方面的补充，与1954年地方组织法的相关规定进行比较，有两点不同：一是，代表如果被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由原来的须事前“经同意”改为事后“报告”；二是，代表人身特别保护的范同，由原来“被逮捕、受刑事审判”，增加了“被采取法律规定的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

2010年10月28日修改后的代表法，在代表的人身“免捕权”制度方面，又增加规定：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常委会受理有关机关依照代表法规定提请许可的申请，应当审查是否存在对代表在人大各种会议上的发言和表决进行法律追究，或者对代表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等其他执行职务行为打击报复的情形，并据此作出决定。这是对代表的人身自由保护许可程序的完善。

这里提一下，代表法修正案草案在2010年8月23日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时有这样一个规定：对县级以上各级人大代表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本级人大常委会闭会期间，在紧急情况下，可以由委员长会议或者主任会议决定许可，报下一次人大常委会会议确认。10月25日第二次审议开始时，法律委员会在代表法修正案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中说，有的常委委员、一些地方提出，根据以往的实践，可以只规定在紧急情况下由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决定许可，报下一次人大常委会会议确认。在接下来的审议中又提出了新的意见，10月28日，法律委员会在关于修改代表法的决定草案修改意见的报告中说：有的常委委员、代表和一些地方提出，代表法现行有关人大代表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的规定，在实践中通过做好有关工作，是可行的，决定草案可以不作此项规定。因此，删去了这一规定。这就是说，现行的代表法仍然规定对人大代表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由代表大会主席团或人大常委会决定许可。

据有关资料，1986年6月，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经表决，决定许可对一名全国人大代表予以逮捕。这是我到全国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前一个月的事情。我有这样一个记忆：1986年6月后，全国人大主席团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没有再作出过有关对全国人大代表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的许可决定。现在的做法是，全国人大代表涉嫌违纪违法的，由本人向选举单位请求辞去代表职务，或者由选举单位罢免该代表的代表职务。

（摘自《人民代表大会那些事》阚珂著）

关于促进乡镇人大依法履职的思考

——以萍乡市上栗县为中心调研与思考

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福田镇人大专职副主席 潘静静

江西省萍乡市税务局干部 甘海根

一、乡镇人大依法履职的背景

2015年6月,中共中央转发了《中共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就进一步做好新时代县乡人大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随后,2015年8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修改了地方组织法等三部涉及乡镇人大工作的重要法律。2022年3月全国人大又对地方组织法进行了修改。这些法律条例的修正和完善,成为乡镇人大履职的重要依据和有力保障,也对乡镇人大履职提出了更加规范化、更具法治化的要求。

新修改的地方组织法第十二条规定,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有十四项,而人们通常将这十四项职权简要概括为“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选举权”,将其作为乡镇人大履职的主要内容。

查找当前乡镇人大在履职中存在的问题,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建议,是促进乡镇人大依法履职的重要途径。

二、乡镇人大履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全国上下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大环境下,江西上栗县各乡镇人大工作也在朝着法治化、规范化方向扎实推进。如2016年,全县各乡镇均增设了人大专职副主席一职;县人大常委会2019年制定了《关于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乡镇人大一年召开两次会议,深入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然而,经过进一步深入调研发现,乡镇人大在履职中还存在以下问题。

(一)人大机构“虚设化”。一是机构设置不合理。乡镇人大没有常设机构,只有象征性的主席团,但主席团的职能处于虚化状态,很多主席团的成员也不知道自己该承担哪些职责。二是职位配置不科学。虽然各乡镇均设置了人大主席、副主席和人大办主任,但存在明显的虚设现象。三是人员力量较薄弱。分工的不合法不合理,造成人大工作力量明显单薄,名义上有主席、副主席、人大办主任和干事等4人以上,实

际上则都身兼数职，难以专心做人大工作。

（二）人大权力“形式化”。一是人大会议期间的决定和选举“随大流”。如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和财政预算报告有时因时间仓促，代表未充分讨论即表决通过，存在“跟风”同意迹象。二是人大闭会期间的监督和检查“走过场”。多数时候，人大的视察、监督活动与党政领导工作督导推进工作“捆绑”。在与领导一起的活动中，人大代表即使发现问题，也会“碍于面子”和“政治智慧”而选择缄默不言，使监督视察的作用大打折扣。

（三）人大工作“次要化”。一是干部排名“靠后化”。作为正科级的乡镇人大主席，排名却位于副科级的副书记之后，有的乡镇人大主席由副书记提任，造成级别提升而排名退步的尴尬局面。二是工作开展“次要化”。在乡镇，人大工作远不如“财税办”“项目办”等直接创造财富工作的重要性，也不及社会事务、综合执法等管理服务类工作，排名大体位于妇联、团委等工作大类中。这就使得人大工作成了“开会时讲起来重要，闭会后做起来次要，事多时忙起来不要”的次要工作。

（四）代表履职“被动化”。一是联系服务群众不够主动。尽管上栗县各乡镇均建立了代表联系群众制度，每个乡镇也设立了数个代表联络站（室），但不少代表仅仅是“名字照片”进站，有的代表在站（室）接待服务群众也是被动等待，主动深入群众了解不够。二是存在个别“挂名”代表。如F镇人大代表刘某在2018年村“两委”换届落选后就基本不参加会议和活动，D乡人大代表彭某长期在外地，很少参加活动，乡镇人大主席团只能无奈地对两位代表五年任期内的履职情况给予“不定等次”的评价。三是存在少数“哑巴”代表。在人大会议期间讨论发言时，部分代表只能“鼓鼓掌”或重复一下报告的部分内容再“附和一两句赞言”，没有自己对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工作报告等的看法和意见建议，也不能提出其他有针对性、建设性的“金点子”。代表履职主动性不足，缺少问题意识和服务观念，必然影响人大工作的实际成效。

三、问题存在的原因分析

乡镇人大履职中存在的这些问题是多种原因共同作用的结果，归纳起来，大概有以下五个方面。

（一）乡镇事务“杂”。乡镇作为我国五级政府的最基层，承担着非常繁重的工作任务，正所谓“上面千条线、下面一根针”。据统计，一个乡镇要对接五十个以上的县直部门，再加上当前信访维稳、精准扶贫（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疫情防控等重点中心工作，“考核压力大、问责呼声高”，人手不够成为每个乡镇面临的棘

手难题。在事多人少的矛盾之下，乡镇很多机构例如妇联、关工委、团委等都成为虚设机构，仅安排兼职干部，而乡镇人大虽然挂牌设立了人大办，但人大办的干部不得不身兼数职，从事“更为重要的工作”，久而久之，人大办就从“常设”变为了“虚做”。

（二）法规政策“宽”。地方组织法第十八条规定：“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副主席不得担任国家行政机关的职务；如果担任国家行政机关的职务，必须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辞去主席、副主席的职务。这样的规定，至少存在两个弊端。一是只规定人大主席、副主席不能担任政府职务，但没有明确人大主席、副主席不能分管政府工作，这就为乡镇党政班子分工时给人大主席、副主席安排党委政府工作埋下了政策漏洞。二是对组织开展活动没有明确的量化和质量要求，反映代表和群众的意见建议也是被动反映，这就容易造成有些乡镇认为人大工作是“可有可无”的，甚至出现“忙起来不要”的现象。

（三）监督管理“松”。一是上级对下级的监管不够有力。县级人大常委会与乡镇人大是法律监督关系、工作联系关系、业务指导关系。在监督指导乡镇人大方面，县人大常委会有“重选举而轻日常”的倾向，更多的是指导乡镇人大开会时选举有没有落实组织意图，而对人大就政府工作报告的讨论审议方面等相对监督指导得不多，对人大组织监督视察活动、代表联络站（室）的实际运行情况跟踪监督更少，往往是通过乡镇人大的新闻报道了解乡镇人大的工作开展情况。二是代表的监管条款内容不细。现行代表法规定，“监督代表的主体是选举单位或选民”，但没有具体规定由谁来组织、监督什么、如何监督和监督程序及监督结果处置等。同时，现行法律、法规只对代表按时到会、投票方面有较为明确的规定，对履职的效率、质量等监督方面没有形成行之有效、可量化的指标，代表怎样履职、是否积极履职和认真工作，主要靠个人的自律和意愿。

（四）人大力量“软”。一是经费来源导致“软”。乡镇人大的一切经费，都必须从政府直接开支，虽然很多乡镇人大是“直报直销”，但没有单独的经费账户和拨款保障。二是现行体制导致“软”。市县通常将人大排在四大班子的第三位，位于政府序列之后，且把人大和政协一起算作“二线部门”。而乡镇更是只有党委政府，没有人大“一套班子”的实质设置，这就使得人大主席、副主席事实上成了乡镇班子成员的副职，班子分工时给人大主席安排分管某项工作，人大主席必须“服软”。

（五）代表能力“弱”。人大代表能力素质的高低，是其依法履职的重要基础，

而文化程度的高低是能力素质的重要方面。一是依法履职意识不强。有些文化素质不高的代表服务意识差，选择消极履职，被动开会甚至经常请假。二是想问题不够全面。很多代表对问题的思考往往还停留在经验方面，法治观念和政策基础较差，导致其提出的想法、在会上和视察监督中发表的看法显得“土气”而缺乏法治思维支撑。三是有想法写不出来。

四、进一步促进乡镇人大依法履职的若干建议

（一）完善法规条例“护航”。要进一步细化完善地方组织法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对乡镇人大的机构、运行情况和人大代表的监督管理进行明确和细化。一是要明确乡镇人大机构职能。要进一步细化主席团的职责，使人大主席团作为人大开展工作“主心骨”的作用进一步充分发挥。二是要细化代表监督管理。对选举单位或选民监督代表的权利进行细化，明确由谁牵头组织监督、明确监督的内容和如何开展监督以及监督结果的处置方式等，让选民的监督成为代表积极履职的“助推器”。出台代表履职的考核评价条款，设立履职效率、质量考核体系。

（二）加强监督指导“正轨”。一是要创新会议指导监督方式。一方面，可采取在某乡镇召开人大会议观摩会的形式，对乡镇人大会议的法定程序步骤进行现场演示，让乡镇人大会议组织者现场学习，促进乡镇人大会议更加合法合规。另一方面，在乡镇召开会议期间，建议县人大常委会在一定时期内常态化安排专门督导人员进行现场指导和监督，确保重大事项决定、选举干部等充分酝酿、步骤到位、程序不乱、过程合法。二是要突出日常监督视察跟踪问效。出台全县统一的监督视察管理办法和考核评价体系，明确日常监督视察的方法步骤，对乡镇人大的监督视察检查等工作进行细化量化考评，加强对监督视察成效的检验。通过针对性的指导、强有力的监督和严格化的考评，促进乡镇人大工作更加规范有为，让乡镇人大的依法尽责履职成为展现全面依法治国的“窗口”。

（三）抓好代表培训“充电”。针对当前乡镇人大代表总体文化程度不高、履职能力欠佳的实际，要通过针对性的培训“充电”来提高其工作能力。乡镇人大要经常通过专家讲座、以会代训、远程教育等方式，组织代表加强对代表法、选举法、地方组织法等法规制度的学习，让代表明白自身职责，清楚自己应该如何履职、如何更好履职，主动联系服务群众，主动参加人大组织的监督视察等活动，积极为乡镇社会发展献计献策。要发挥连任人大代表工作经验丰富和机关事业单位人大代表文化程度总体较高的优势，推行“一对一、一带多”结对帮学机制，带动人大代表队伍整体工作

能力的提高。

（四）唱响人大声音“造势”。首先，要把“闲事”管好，增强干群认同感。乡镇人大主席团要加强与代表的联系，人大代表要加强与群众的联系，形成上下同欲干事创业的氛围。在此基础上，发挥好人大代表地域分布广、行业领域多、思路拓展宽的优势，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进行主动思考、依法监督、建言献策，在推进乡镇经济社会发展中贡献智慧力量。其次，要把“故事”讲好，提升人大影响力。乡镇人大要加大对人大工作的宣传力度，各级人大要为乡镇人大的宣传工作牵线搭桥。要把人大工作中办的典型好事实事、履职过程中涌现出来的先进代表总结概括提炼好，通过报刊、电视、广播、新媒体等进行广泛宣传。

（五）强化党委领导“撑腰”。一方面，要坚持党委领导下的依法履职。人大在依法决定和监督过程中，必须坚持重要问题、重大事项及时向乡镇党委请示汇报，听取乡镇党委的部署和要求，自觉维护党委在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核心领导地位，坚定不移地贯彻好乡镇党委的工作要求，积极推动乡镇党委重大决策的贯彻执行，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乡镇党委保持高度一致，确保人大一切工作与党委同向同行。另一方面，要坚持党委支持下的依法履职。必须要有乡镇党委的全力支持，才能落地生根取得成效。乡镇党委要严格落实好上级关于做好乡镇人大工作的有关法律条例规定，在机构实体化运作、人大干部专职化配备、人大依法监督政府工作等多方面给予足够的支持“撑腰”，不断增强乡镇人大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过程中依法履职的“骨气”和“底气”。

（节选自 2022 年第 6 期《人大研究》）

易混淆出错的人大常识性用语辨析

湘西自治州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梁厚能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内容广泛，法律性强、程序性强、规范性强，易混淆，不易掌握，在人大工作或新闻报道中，稍不注意就会出现用语错误，闹出笑话。笔者根据二

十三年来的人大工作实践与研究，将易混淆、易出错的若干常识性用语厘定，并一一予以辨析，希望对读者有所帮助。

一、人大是监督机关？

正确的说法是：人大是国家权力机关，具有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职权。其依据是宪法和地方组织法。条文不再赘述。

此外，有人说“人大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这也是不对的。宪法第一百三十四条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二条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

二、人大主任？

人大，是人民代表大会的简称，它的常设机构是常务委员会。人大和人大常委会是两个机构。所以不能将人大常委会主任，简称为“人大主任”。

三、人大常委？

按照宪法和地方组织法规定，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秘书长、委员若干人组成，没有常委一职，人民代表大会也没有常委一职。所以，将人大常委会委员简称为人大常委，是错误的。

四、人大专门委员会主任？

平时工作中，在人大系统工作的同志习惯将人大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简称为主任。大家都知道不规范，但却习以为常了。在此个人建议，平时工作中，在口头上仍按习惯称为主任，但在正式公文里还是按规范称呼为“主任委员”。

.....

六、人大代表就是人民代表？

人大工作中，经常听见有人将“人大代表”称为“人民代表”。这种称呼，看似没有问题，但认真分析，确有不妥。因为，在我国人民代表的涵义很广泛，我们平时所说的工会代表、农民代表、妇女代表、村民代表等，都属于人民代表的范畴，而“人大代表”则专指人民代表大会这个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其是按照法律规定的方式，通过严格的、民主的、法定的程序选举产生的，是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参加行使国家权力的一种职务。

因此，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可以简称为“人大代表”，但不能简称为“人民代表”，两者不要混淆。在一定的语境不出现歧义的前提下，还可以简称为“代表”。如在人代会期间，就可简称为“代表”。

七、人大代表参政议政？

在人代会的新闻报道中以及在一些领导的讲话中，经常听到或看到“人大代表要增强参政议政能力”的说法，那么，这种说法规范吗？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首先要弄清人大代表参加人大会议到底是“执政”还是“参政”？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实现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根本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所以，人大代表参加人大会议是在“执政”而不是“参政”。

在此，需要指出的是，“参政议政”是各民主党派作为参政党所具有的一项基本职能，也是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一项基本职能，已被写入政协章程。它是政协专用的政治术语。

那么，人大代表参加人大会议（也包括闭会期间的视察、执法检查等）如何正确表述呢？就叫履行职责，或依法行使职权。

八、人大列席代表？

有人把人代会的列席人员称为“列席代表”。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是依法选举产生的，“列席人员”是指依照法律和惯例被邀请列席人代会的人员，法律没有“列席代表”的提法。

九、乡镇人大主席团主席？

笔者在乡镇调研时发现，部分乡镇挂的牌子，写的是“某某乡（镇）人大主席团”。我们知道，地方组织法没有将乡镇人大主席团列为常设机构，因而挂主席团的牌子是不妥的。正确的应是“某某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同时，有人将“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称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主席”，也是错误的。

.....

十二、联合执法主体开展执法检查？

在实践中，人大常委会在开展执法检查时，一般都有“一府两院”有关人员协同前往，这是“一府两院”在配合检查，是接受人大常委会的执法检查，而不应该参与联合检查。

众所周知，人大监督的主要特点是同级监督。《监督法》第五条规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实施监督，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由此可见，各级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对象主要是同级“一府

两院”。

执法检查作为人大常委会行使监督职权的一种方式，其监督对象是明确的，即监督本级政府和法院、检察院的执法工作。实践中，执法检查组在检查过程中，必然会深入基层，了解法律在基层的实施情况。但必须明确的是，深入基层检查，不是对下级法律法规实施机关进行直接监督，而是为了更好地了解本级法律法规实施机关的执法工作，从而发现问题，向本级执法主体提出整改建议。

十三、人大常委会会议？

个人认为，人大及其常委会召开的正式会议名称必须用确切、规范的文字表达。对于人大常委会举行的会议，正确的做法是采用机构+会议的模式来定名称。人大常委会是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简称，是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设机构。

“常委”不是机构，多指人员，常委会议不能确切地表达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含义。规范的表述应是“人大常委会会议”。

同时，也不宜将“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简称为“人大主任会议”。道理不再赘述。

十四、人大代表讨论学习政府工作报告？

人大代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而政协委员则“讨论政府工作报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同时进行这一活动时，可并称为“代表、委员审议讨论政府工作报告”。有的人大代表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使用“学习”“领会”等词汇，这与人大代表的职责不符。在人大工作和新闻报道中应避免使用。正确的用法是人大代表用审议，政协委员用讨论。

.....

十七、人大及其常委会要积极呼吁解决人民群众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我们经常听见这种说法。而事实上，这一说法是欠妥的。因为，政府和法院、检察院是由人大产生的，对人大负责，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如果说“人大及其常委会要积极帮助呼吁解决人民群众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从而会让人产生人大请求或者劝说政府、法院、检察院解决问题的误解。

正确的表述是“人大及其常委会要依法解决或督促有关机关解决人民群众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

（节选自 2022 年第 8 期《人大研究》）

高 隆 清

华池县人大常委会法制司法民侨内务工作委员会 折兴发

你一生是农民	苦难磨炼了你
你一生爱劳动	革命锻炼了你
劳动带给你快乐	你担任马河村任家砭农业社社长
你生在旧社会	你当选马河村任家砭生产队队长
从天府之国逃难	你成了乡亲们致富的领头人
流落长征落脚点华池县	你成了任家砭不知疲倦的牛
积极投身大生产运动	你一生只看重树
组织互助变工队	树是你的生命
多开荒、多种地、多打粮	你一生只希罕树
使 5 个村 30 多户贫苦村民吃上饱饭	树是你的爱情
打破了国民党反动派经济封锁	你一生只喜欢树
支援了抗日战争	树是你的儿女
你年纪轻轻	你一心扑在植树造林上
就成为陕甘宁边区劳动英雄	带领全村农民
受到党中央和边区领导接见	创造出林粮间作梯田造林法
	二十多年，绿化
新中国	山岭 11 座
让你对党有报不完的恩	梁岭 21 道
让你对祖国有使不完的劲	大沟 9 条
新中国	造林 1500 亩
各项事业蒸蒸日上	植树 16 万多株
你日日夜夜干劲冲天	木材总价值 750 万元

家乡这些光秃秃的山

因你而葱绿了

马河这些荒凉凉的沟

因你而美丽了

村民们羞涩的腰包

因你而鼓胀了

乡亲们的愁眉苦脸

因你而喜笑颜开了

孩子要养育要教育

树木要修剪要管护

你又主动承担了管林任务

以山为家，以树为亲

年年月月，日日夜夜

吃在山林里

住在山林里

苦在山林里

乐在山林里

多少把锄头没能陪过你

多少把手锯没能陪住你

你忘记了节日是哪一天

你模糊了集市是啥情景

松土、锄草、嫁接、育苗……

百鸟为你唱起了赞歌

种粮、种草、挡羊、防盗……

万物为你跳起了舞蹈

你的名字因这些树而响亮

你的形象因这些树而高大

你当选为

第五届甘肃省人大代表

第五届甘肃省人大常委

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

你荣获

甘肃省劳动模范

甘肃省省植树绿化先进个人

全国老有所为精英奖

5次进京出席全国人代会

4次与党和国家三代领导人合影

你成了家乡的骄傲

你成为我们的楷模

如今，这些树

长大了

长老了

有的身旁还长出了小树

子子孙孙

陪伴在你坟边

陪你说说笑笑

时时刻刻向人们

讲述着你的故事

宣示着你的精神

手足情

宁县九岷乡人大办公室 王维刚

寻觅着九龙河的潺潺流水

悄然步入九龙川道

在子午岭伟岸的身躯之下

一个回族村落

依山傍水而居

九龙河甘甜的乳汁

滋润着这里的群众

子午岭宽广的胸怀

温暖着这里的百姓

他们犹如一对淳朴友善的老夫妻

含辛茹苦

养育着一帮儿女

见证着回族村落的繁衍生息

诉说着回汉儿女手足情深的佳话

这就是九岷乡左家川村

沐浴着民族团结的春风

响应着民族政策的号召

回汉同胞相亲相爱

彼此包容，相互欣赏

邻里和睦，相亲相爱

犹如石榴籽一般

紧紧地抱在一起

续写着一代代民族的乡愁记忆

一个民族，一种信仰

一个群体，一份兼爱

接纳文化差异

分享各色美食

小家到大国

正因为有这样的民族之情

才有我们各个民族的繁荣昌盛

才有我们伟大祖国的飞速发展

五十六个民族

五十六枝花

五十六个兄弟姐妹永远是一家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续写党二十大的华美乐章

奋力实现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投 稿 启 事

《人大工作参阅》是庆阳市人大常委会主办的免费的、交流性资料。主要目的是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庆阳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成果，以及各级人大代表的履职风采。希望通过这一文字载体，进一步增强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关注度、认知度、理解度和参与度，推动新时代全市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该资料主要有高层声音、特稿、工作动态、工作交流、代表风采、他山之石、历史钩沉、理论研讨、随笔杂谈等方面的内容，视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从 2022 年开始，每两个月编印一期。

为了丰富资料内容，提高编写质量，进一步增强可读性、指导性、实用性和趣味性，提升阅读吸引和参阅价值，即日起欢迎各级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和社会各界人士投稿荐稿。稿件需与人大有关，字数要求：工作综述、理论文章等稿件 3000 字以内，代表风采、人大故事等稿件 2000 字以内，原创文学、评论文章等稿件字数不限。工作类稿件需加盖公章后，邮寄纸质版 1 份；个人类作品将电子版直接发送邮箱后，告知即可。

旨在交流，均无稿费。

投稿地址：庆阳市西峰区庆州西路 1 号（统办楼东楼市人大常委会机关 414 室）

邮政编码：745000

联 系 人：任兵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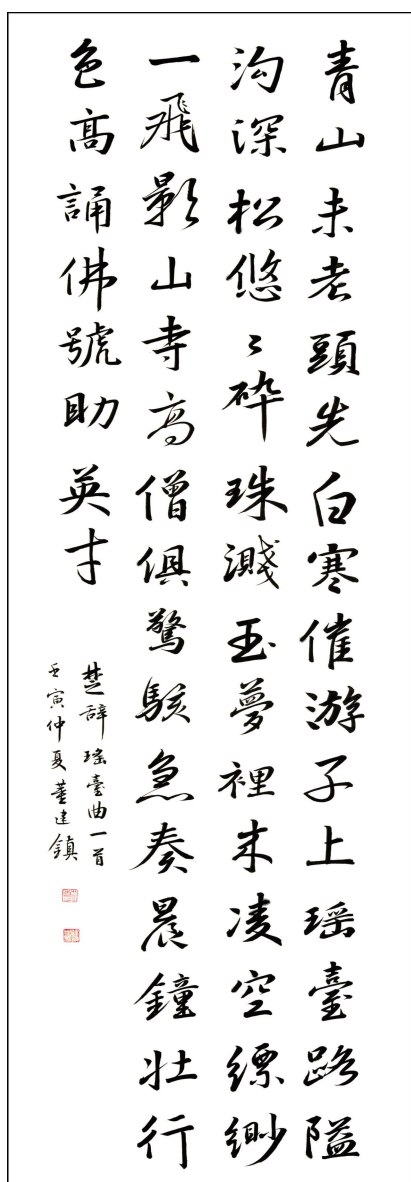
投稿邮箱：qysrdb@163.com

联系电话：0934—8212560

传真号码：0934—8210423

编 辑 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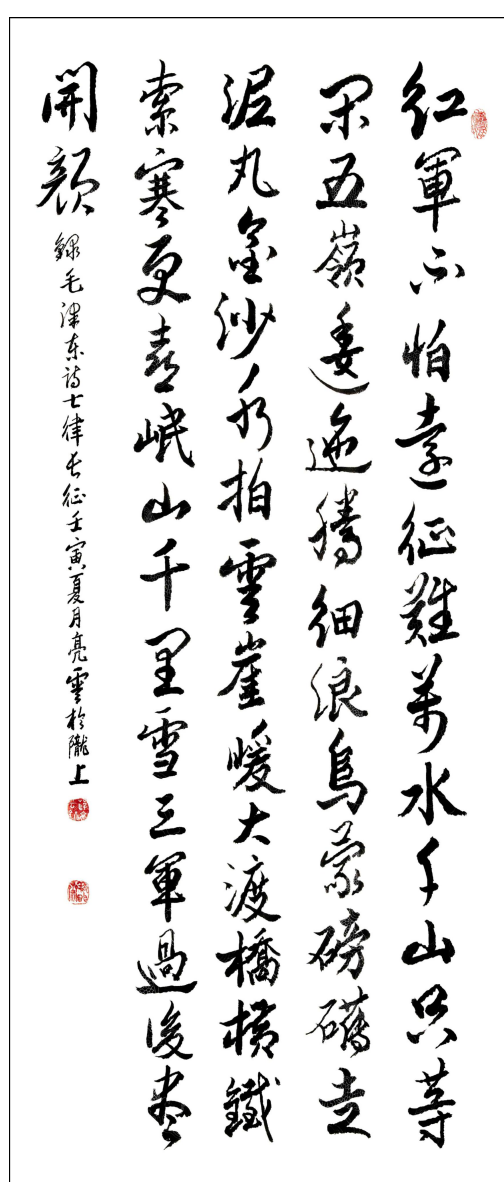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图一

图一：青山未老头先白，寒催游子上瑶台。
路隘沟深松悠悠，碎珠溅玉梦里来。
凌空缥缈一飞影，山寺高僧俱惊骇，
急奏晨钟壮行色，高诵佛号助英才。

作者：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 董建镇



图二

图二：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
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
金沙水拍云崖暖，大渡桥横铁索寒。
更喜岷山千里雪，三军过后尽开颜。

作者：原庆阳地区人大工委主任 薛亮云